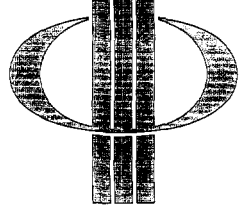


BY COURIER

Exemption No. 82-5232



Date : 23rd August, 200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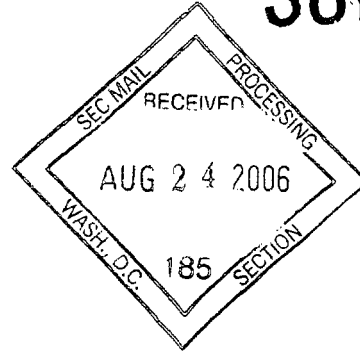
CITIC PACIFIC

Securities and Exchange Commission
Division of Corporate Finance
Office of International Corporate Finance
Room 3045 (stop 3-4)
Judiciary Plaza
450 Fifth Street, N.W.
Washington D.C. 20549
U.S.A.

SUPPL



06016333



Dear Sirs,

Re: CITIC Pacific Limited ("the Company")

For the purpose of continuing to claim exemption pursuant to Rule 12g 3-2(b) under the Securities Exchange Act of 1934, we hereby furnish to the Commission the information required by Rule 12g 3-2(b).

Set out in the annexure is a list of information, copies of which are enclosed herewith, that the Company since July 20, 2006 (i) made or was required to make public pursuant to the laws of Hong Kong (ii) filed or was required to file with the Stock Exchange of Hong Kong Limited (the "HKSE") on which the securities of the Company are traded and which was made public by the HKSE; and (iii) distributed or was required to distribute to the holders of the securities of the Company.

Also set forth therein in connection with each item is (i) the date on which the particular item was or is required to be made public, filed with the HKSE, or distributed and (ii) the entity requiring that item be made public, filed with the HKSE or distributed.

Please feel free to contact the undersigned should you have any question concerning the above.

Thank you for your attention.

Yours faithfully,
For and on behalf of
CITIC PACIFIC LIMITED

PROCESSED
AUG 28 2006
THOMSON
FINANCIAL

Alice Tso
Company Secretary

Encl.
AT/wy/LTR-2695

AnnexureCITIC Pacific Limited

List of Information that the Company since July 20, 2006 (i) made or was required to make public pursuant to the laws of Hong Kong (ii) filed or was required to file with the Stock Exchange of Hong Kong Limited (“HKSE”) on which the securities of the Company are traded and which was made public by the HKSE; and (iii) distributed or was required to distribute to the holders of the securities of the Company

1. Document : Announcement on Connected Transaction - Disposal of Interest in Jilin Xinli Power Cogeneration Co., Ltd.
Date : July 26, 2006
Entity Requiring Item : HKSE (pursuant to the Rules Governing the Listing of Securities on the HKSE (“HKSE Listing Rules”))
2. Document : Monthly Return on Movement of Listed Equity Securities
Date : August 8, 2006
Entity Requiring Item : HKSE (pursuant to HKSE Listing Rules)
3. Document : Return of Allotments
Date : August 7, 2006
Entity Requiring Item : Hong Kong Companies Registry
4. Document : 2006 Interim Report of Daye Special Steel Co., Ltd. (“Daye”) (a subsidiary of CITIC Pacific Limited incorporated i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only available in Chinese*)
Date : August 17, 2006
Entity Requiring Item : HKSE (pursuant to HKSE Listing Rules)
5. Document : 2006 Summary Interim Report of Daye (*only available in Chinese*)
Date : August 17, 2006
Entity Requiring Item : HKSE (pursuant to HKSE Listing Rules)
6. Document : Financial Statements of Daye for the six months ended June 30, 2006 (*only available in Chinese*)
Date : August 17, 2006
Entity Requiring Item : HKSE (pursuant to HKSE Listing Rules)

7. Document : Announcement regarding resolutions passed at the fourteenth meeting of the Fourth Session of Board of Directors of Daye (*only available in Chinese*)
Date : August 17, 2006
Entity Requiring Item : Hong Kong Companies Registry
8. Document : Announcement of resolutions passed at the eighth meeting of the Fourth Session of Supervisory Committee of Daye (*only available in Chinese*)
Date : August 17, 2006
Entity Requiring Item : HKSE (pursuant to HKSE Listing Rules)
9. Document : Announcement regarding Daye's expected profit increase for the nine months ended September 30, 2006 (*only available in Chinese*)
Date : August 17, 2006
Entity Requiring Item : HKSE (pursuant to HKSE Listing Rules)
10. Document : Announcement of Interim Results for the Six Months Ended 30th June, 2006
Date : August 21, 2006
Entity Requiring Item : HKSE (pursuant to HKSE Listing Rules)
11. Document : Announcement regarding the poll results in respect of the resolution proposed at the Extraordinary General Meeting of the Company held on August 21, 2006
Date : August 21, 2006
Entity Requiring Item : HKSE (pursuant to HKSE Listing Rules)
12. Document : Announcement on Appointment of Director
Date : August 21, 2006
Entity Requiring Item : HKSE (pursuant to HKSE Listing Rules)

Monthly Return On Movement of Listed Equity Securities
For the month ended 31st July, 2006

To: The Listing Division of The Stock Exchange of Hong Kong Limited
CC: The Research & Planning Department of The Stock Exchange of Hong Kong Limited

From: CITIC Pacific Limited
(Name of Company)

Alice Tso Mun Wai Tel No.: 2820-2111
(Name of Responsible Official)

Date: 8th August, 2006

(A) Information on Types of Listed Equity Securities :
(please tick wherever applicable)

1. Ordinary shares : _____ 2. Preference shares : _____
 Other classes of shares : _____ please specify : shares
4. Warrants : _____ please specify : _____

(B) Movement in Authorised Share Capital:

	No. of ordinary shares/ preference shares other classes of shares	Par Value (HK\$)	Authorised Share Capital (HK\$)
Balance at close of preceding month	<u>3,000,000,000</u>	<u>0.40</u>	<u>1,200,000,000</u>
Increase/(Decrease) (EGM approval date): _____)	<u>---</u>	<u>---</u>	<u>---</u>
Balance at close of the month	<u><u>3,000,000,000</u></u>	<u><u>0.40</u></u>	<u><u>1,200,000,000</u></u>


(C) Movement in Issued Share Capital:

	No. of Ordinary shares	No. of Preference shares	No. of other classes of shares
Balance at close of preceding month:	<u>2,192,543,160</u>	<u>---</u>	<u>---</u>
Increase/(Decrease) during the month	<u>1,600,000</u>	<u>---</u>	<u>---</u>
Balance at close of the month :	<u><u>2,194,143,160</u></u>	<u><u>---</u></u>	<u><u>---</u></u>

TYPE OF SECURITIES	SECURITIES IN ISSUE AT CLOSE OF PRECEDING MONTH	MOVEMENT DURING THE MONTH			SECURITIES IN ISSUE AT CLOSE OF THE MONTH	IN NO. OF NEW SHARES ARISING THEREFROM
		Granted	Exercised	Cancelled		
SHARE OPTIONS* Type	No. of Options				No. of Options	
1. _____ Exercise price: HK\$ _____	Please refer to the attached sheet.					
2. _____ Exercise price: HK\$ _____						
WARRANTS* Date of Expiry N/A	Nominal Value (HK\$)	Exercised (HK\$)			Nominal Value (HK\$)	
1. _____ Subscription price: HK\$ _____						
2. _____ Subscription price: HK\$ _____						
CONVERTIBLES* Class N/A	Units	Converted (Units)			Units	
Convertible price: HK\$ _____						
OTHER ISSUES OF SHARES* N/A						
Rights Issue	Price :	Issue and allotment Date :				
Placing	Price :	Issue and allotment Date:				
Bonus Issue		Issue and allotment Date:				
Scrip Dividend		Issue and allotment Date :				
Repurchase of share		Cancellation Date :				
Redemption of share		Redemption Date :				
Consideration issue	Price:	Issue and allotment Date :				
Others (please specify)	Price:	Issue and allotment Date :				
Total No. of ordinary shares/preferred shares to the total issues of shares increased/(decreased) during the month:					1,600,000	

Authorised Signatory:

Remarks : _____


Name : Alice Tso Mun Wai
Title : Company Secretary

Note:
All information contained in this form may be reproduced and provided to other information vendors or users of market data at the sole discretion of the Stock Exchange without prior notification to the company/issuer.

(D) Details of Movement :

SHARE OPTIONS Type	SECURITIES IN ISSUE AT CLOSE OF PRECEDING MONTH	MOVEMENT DURING THE MONTH			SECURITIES IN ISSUE AT CLOSE OF THE MONTH	IN NO. OF NEW SHARES ARISING THEREFROM
	No. of Options	Granted	Exercised	Cancelled	No. of Options	
1. CITIC Pacific Share Incentive Plan 2000	7,800,000	--	--	--	7,800,000	Nil
Exercise price: HK\$18.20						
2. CITIC Pacific Share Incentive Plan 2000	10,820,000	--	--	--	10,820,000	Nil
Exercise price: HK\$19.90						
3. CITIC Pacific Share Incentive Plan 2000	14,330,000	--	--	--	14,330,000	1,600,000*
Exercise price: HK\$22.10						

*1,600,000 shares are allotted and issued in July 2006 pursuant to share options exercised in June 2006.



公司註冊處
Companies Registry
重要事項 Important Notes

- 填表前請參閱〈填表須知〉。
請用黑色墨水列印。
- Please read the accompanying notes before completing this form.
Please print in black ink.

公司編號 Company Number

145656

1 公司名稱 Company Name

CITIC Pacific Limited
中信泰富有限公司

(註 Note 7) 2 分配股份的日期或始末日期 Date or Period during which Shares were Allotted

由 From			至 To		
17	07	2006	17	07	2006
日 DD	月 MM	年 YYYY	日 DD	月 MM	年 YYYY

3 本次股份分配的總款額 Totals of this Allotment

(註 Note 8)

已繳及應繳的總面額
Total Nominal Amount Paid and Payable
已繳及應繳的溢價總額 [第 5A(a) + 5B(a)項]
Total Premium Amount Paid and Payable [Sections 5A(a) + 5B (a)]

貨幣單位 Currency	款額 Amount
HKD	640,000.00
HKD	34,720,000.00

4 公司自成立為法團當日起計，累積的已繳股款總額(包括本次分配但不包括溢價)
Cumulative Total of Paid-up Share Capital of the Company since Incorporation (Including this Allotment but Excluding Premium)

貨幣單位 Currency	款額 Amount
HKD	877,657,264.00

Your Receipt
Companies Registry
H.K.

(註 Note 3)

提交人的資料 Presentor's Reference

姓名 Name: CITIC Pacific Limited 中信泰富有限公司
地址 Address: 32nd Floor, CITIC Tower, 1 Tim Mei Avenue, Central, Hong Kong
電話 Tel: 2820 2111 傳真 Fax: -
電郵地址 E-mail Address: -
檔號 Reference:
指明編號 2/2004 (修訂) (2004 年 2 月)
Specification No. 2/2004 (Revision) (Feb. 2004)

請勿:

07/08/2006 11:14:07
Submission No.: 228042202/1
CR NO.: 0145656
Sh. Form.: SC1

Revenue Code Amount(HKD)

08 \$30,000.00

Receipt No. Method Amount(HKD)

282280056004 Chq \$30,000.00

Total Paid \$30,000.00
=====

5 本次股份分配的詳情 Details of this Allotment

A. 現金支付的分配股份 Shares Allotted for Cash

股份類別 Class of Shares	獲分配的 股份數目 Number of Shares Allotted	每股的面值 Nominal Value of <i>Each Share</i>	每股已繳及應繳的款額 (包括溢價) Amount Paid and Payable on <i>Each Share</i> (Including Premium)		每股的溢價 款額 Premium on <i>Each Share</i>	已繳及應繳 的溢價總款額 <i>Total Premium Paid and Payable</i> (a)
			已繳付 Paid	應繳付 Payable		
Shares	1,600,000	HKD0.40	HKD22.10	Nil	HKD21.70	HKD34,720,000.00

(註 Note 9) B. 非現金支付的分配股份 Shares Allotted otherwise than in Cash

股份類別 Class of Shares	獲分配的 股份數目 Number of Shares Allotted	每股的面值 Nominal Value of <i>Each Share</i>	每股被視作已繳 及應繳的款額 (包括溢價) Amount Treated as Paid and Payable on <i>Each Share</i> (Including Premium)		每股的溢價 款額 Premium on <i>Each Share</i>	被視作已繳及應繳 的溢價總款額 <i>Total Premium Treated as Paid and Payable</i> (a)
			已繳付 Paid	應繳付 Payable		
N/A						

(註 Note 10)

分配上述(B)項股份的代價

Consideration for which the Shares in (B) have been Allotted

N/A

6 獲分配股份者的詳情 Details of Allottee(s)

姓名/名稱 Name	地址 Address	各類別股份分配的數目 No. of Shares Allotted by Class	
		類別 Class	類別 Class
		Shares	
Virtue Target Ltd.	Akara Bldg., 24 De Castro Street, Wickhams Cay I,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1,200,000	
Taiwin Investments Limited	Arias Fabrega & Fabrega Trust Co. BVI Limited, Wickhams Cay,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400,000	
各類別股份分配的總數 Total Shares Allotted by Class		1,600,000	Ni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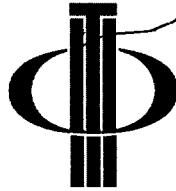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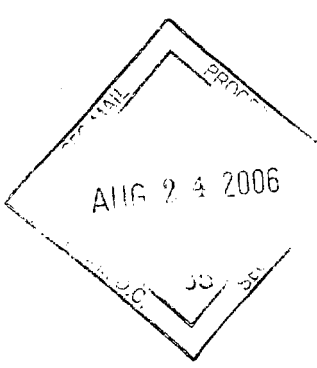
簽署 Signed :



 姓名 Name : Alice Tso Mun Wai
 董事 Director / 秘書 Secretary *

 日期 Date : 7th August, 2006
 日 DD / 月 MM / 年 YYYY

*請刪去不適用者 Delete whichever does not apply



CITIC PACIFIC

CITIC Pacific Limited 中信泰富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267)

此乃大冶特殊鋼股份有限公司登載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深圳證券交易所網頁的 2006 年中期報告。大冶特殊鋼股份有限公司為中信泰富有限公司的附屬公司。



大冶特殊鋼股份有限公司

DAYE SPECIAL STEEL CO., LTD.

2006年中期報告

董事長: 蔡星海

目 录

一、重要提示	2
二、公司基本情况	2
三、股本变动和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4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7
五、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7
六、重要事项	13
七、财务报告	18
八、备查文件	54

一、重要提示

重要提示：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没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中期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

本公司董事长蔡星海先生、总经理钱刚先生、总会计师王培熹先生声明：保证中期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公司中期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简介

1. 公司法定中文名称：大冶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英文名称：DAYE SPECIAL STEEL CO. , LTD
2. 公司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G 冶特钢
股票代码：000708
3. 公司注册及办公地址：湖北省黄石市黄石大道 316 号
邮政编码：435001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http://www.dayesteel.com.cn>
电子邮箱：hbygzq@public.hs.hb.cn
4. 公司法定代表人：蔡星海
5. 公司董事会秘书：王培熹
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王平国
联系地址：湖北省黄石市黄石大道 316 号
电 话：0714—6293836

传 真：0714—6296570

电子邮箱：dytg0708@163.com

6、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登载本中期报告的国际互联网网址：<http://www.cninfo.com.cn>

本中期报告备置地点：公司董事会秘书室

7、公司首次注册登记日期：1993 年 5 月 18 日

公司首次注册登记地点：湖北省黄石市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企股鄂总字第003308号

税务登记号码：42020327175201X号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上海市湖滨路 202 号普华永道中心 11 楼

（二）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2006 年 06 月 30 日	2005 年 12 月 31 日	本报告期末比 上年度期末增减 (%)
流动资产	1,239,549,528	1,426,010,917	-13.08
流动负债	1,351,276,977	1,804,651,822	-25.12
总资产	2,931,452,624	3,173,131,050	-7.62
股东权益（不含少数股 东权益）	1,180,175,647	968,479,228	21.86
每股净资产	2.626	2.155	21.86
调整后的每股净资产	2.622	2.150	21.95
	2006 年 1—6 月	2005 年 1—6 月	本报告期比 上年同期增减 (%)
净利润	196,358,556	33,150,735	492.3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 净利润	123,086,851	34,466,875	257.12
每股收益	0.44	0.07	492.32
净资产收益率	16.64%	3.63%	增加 13.01 个百分点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量净额	333,617,903	263,690,971	26.52

注：扣除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涉及金额：

处置固定资产净收益：	-21.8 万元；
扣除营业外收入：	-70.40 万元；
扣除营业外支出：	1,935.45 万元；
以前年度已经计提各项减值准备的转回	-9,170.41 万元。

三、 股本变动和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一)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结构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 新股	送 股	公积金 转股	其 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82,371,216	62.83						282,371,216	62.83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155,752,736	34.65						155,752,736	34.65
其中：									
境内法人持股	155,750,000	34.65						155,750,000	34.65
境内自然人持股	2,736							2,736	
4、外资持股	126,618,480	28.18						126,618,480	28.18
其中：									
境外法人持股	126,618,480	28.18						126,618,480	28.18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67,037,264	37.17						167,037,264	37.17
1、人民币普通股	167,037,264	37.17						167,037,264	37.17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三、股份总数	449,408,480	100.00						449,408,480	100.00

前 10 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单位: 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限售条件
1	湖北新冶钢有限公司	134,620,000	2009年2月7日	134,620,000	注1
2	中信泰富(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126,618,480	2009年2月7日	126,618,480	注1
3	东风汽车公司	7,980,000	2007年8月7日	7,980,000	注3
4	襄阳汽车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3,420,000	2008年2月7日	3,420,000	注2
5	湖北正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280,000	2007年8月7日	2,280,000	注3
6	中国一拖集团有限公司	2,280,000	2007年8月7日	2,280,000	注3
7	湖北华乐投资有限公司	1,300,000	2007年2月7日	1,300,000	
8	中国北车集团北京南口机车车辆机械厂	1,140,000	2008年2月7日	1,140,000	注2
9	武汉石化石油液化气公司	1,140,000	2007年2月7日	1,140,000	
10	无锡市宏裕百货商店	840,000	2007年5月7日	840,000	注4

注1: 该公司承诺自改革方案实施之日起, 至少在36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者转让。

注2: 该公司承诺自改革方案实施之日起, 至少在24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者转让。

注3: 该公司承诺自改革方案实施之日起, 至少在18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者转让。

注4: 该公司承诺自改革方案实施之日起, 至少在15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者转让。

限售条件未注释的公司, 自改革方案实施之日起, 在12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转让。

(二) 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单位: 股

股东总数	47,61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持股总数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湖北新冶钢有限公司	其他	29.95	134,620,000	134,620,000	
中信泰富(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外资股东	28.18	126,618,480	126,618,480	
中国工商银行-南方避险增值基金	其他	2.43	10,934,597		

东风汽车公司	其他	1.78	7,980,000	7,980,000	
襄阳汽车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0.76	3,420,000	3,420,000	
高红芳	其他	0.65	2,915,497		
湖北正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0.51	2,280,000	2,280,000	
中国一拖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	0.51	2,280,000	2,280,000	
中国工商银行-天元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3	1,500,000		
湖北华乐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	0.29	1,300,000	1,300,000	1,300,00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中国工商银行-南方避险增值基金		10,934,597		人民币普通股	
高红芳		2,915,497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天元证券投资基金		1,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徐菁菁		1,2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信证券-中信-中信理财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长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953,565		人民币普通股	
陈思芳		789,941		人民币普通股	
张辉艳		763,005		人民币普通股	
陈江		711,8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709,195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未知前 10 名流通股股东之间及前 10 名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说明：

1、湖北新冶钢有限公司、中信泰富（中国）投资有限公司为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

2、报告期内，湖北华乐投资有限公司所持有的 1,300,000 股被司法冻结，冻结期限至 2007 年 5 月 17 日。

3、公司前十名股东中，前第一名股东和前第二名股东系同一实际控制人中信泰富有限公司控制的下属公司，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4、中信泰富（中国）投资有限公司为外资股股东。

（四）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化。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股票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的公司股票未发生变动。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新聘或解聘情况

鉴于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变更，曾重清先生请求辞去公司董事长、董事职务，王书林先生、向阳先生、魏胜向先生、高斌先生、汤爱民先生、汪浩先生请求辞去公司董事职务，熊国权先生请求辞去公司监事职务，2006年1月24日召开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分别同意其辞职申请。鉴于工作变动原因，公司董事会决定陈双兵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经上述董事会、监事会分别提名，2006年2月15日召开的公司200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蔡星海先生、李松兴先生、罗铭韬先生、邵鹏星先生、钱刚先生、文武先生、王培熹先生为公司董事，选举谢德辉先生为公司监事。同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选举蔡星海先生为公司董事长。

五、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 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简要分析：

报告期内，在国家进一步搞好对钢铁工业发展的宏观调控、控制投资规模和钢铁总量、淘汰落后产能、加快结构调整的新形势下，面临着钢材市场急剧变化、产品结构矛盾突出、价格同比下跌、资源运输紧张的新情况，公司切实转变增长方式，以品种质量求效益，促进生产经营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效益指标的增长明显高于产量指标的增长

公司生产特殊钢 53.05 万吨、特殊钢材 55.49 万吨，分别同比增长 3.90 %、2.97%；销售钢材 59 万吨，同比增长 11.42%；产销率达 106%；实现利润总额、净利润均为 19,636 万元，同比增长 492 %。如扣除利润指标中收回过去年度全额计提

减值准备的原大股东的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 9,170 万元，本期实现利润总额、净利润为 10,465 万元，同比增长 216%。

——产品结构调整有新成果

压缩低端产品，增加高效产品。碳结钢同比降低 11.45%；高级轴承钢、高级齿轮钢、铁路弹簧用钢、高压锅炉油井管坯钢分别同比增长 110.13%、70.99%、282.8%、40.65%；大力开发高技术含量、高附加值的高合金钢、非调质钢和新开发的齿轮钢、石油钻杆用钢等新产品共 6.97 万吨，同比增长了 28.43%；出口钢材 4.2 万吨；主攻高端行业用钢，石油、船舶、航天航空用钢分别同比增长 36%、703%、51%；代表自主创新能力的特色产品电渣钢、特大规格棒材、大盘卷材，扩大了新的市场，受用户好评。

——产品质量进一步提升

把坚持质量第一、创建客户价值的质量方针落实到生产经营活动中，从供应上把好采购质量关，提高原材料合格率 14.51%，强化现场质量控制，降低现场废品 40.64%；针对钢材可能出现的问题，采取纠正预防措施，开展专题研究和质量攻关，改善了钢材的质量，提高了钢材的合格率，钢材综合成材率同比提高 0.93 个百分点，吨钢废品和外部损失率均有降低。

——降本、降耗有明显成效

抓住降本源头，降低采购成本；加强全过程成本控制，如开展铁系统攻关，吨钢降低焦比 48 公斤；降低钢铁料消耗、合金消耗，提高金属收得率；优化工艺，缩短流程，降低生产成本；落实节电、节水措施，回收利用高炉煤气二次能源等；今年上半年工序成本同比降低 4,600 万元，降低率为 2.57%。

——技术改造取得新进展

以调整结构、完善工艺、提高质量、改进环保为目标的技术改造按计划进行，其中去年结转的 2 号高炉除尘配套设备工程、银亮钢生产线工程、四炼钢厂产品结构调整技术改造、一轧 850 配套工程和今年新建的两台 5T 电渣炉及配套设施已按期建成投产；其他已新开工项目正按计划进行，部分项目正在做前期准备工作。

——财务状况进一步改善

公司的资产结构进一步优化，资产负债率达 59.74%，较上年下降 9.74 个百分点；应收账款较上年下降 7.46%；营业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大幅下降；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 6,993 万元。由于加大清欠力度，全部收回原大股东及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11,523 万元。不仅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利益，而且改善了现金流量、增加了效益。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1、主营业务的范围及经营状况

公司主营业务的范围：钢铁冶炼、钢材轧制、金属改制、压延加工、钢铁材料检测。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22.84 亿元，同比减少 0.06%；主营业务成本 20.99 亿元，同比下降 3.06%；实现主营业务利润 18,464 万元，同比增长 68.26%；按财务报表反映，实现利润总额、净利润均为 19,636 万元，同比增长 492%；按同口径反映，扣除利润中过去年度计提减值准备而本期收回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9,170 万元，实现利润总额、净利润为 10,465 万元，同比增长 216%。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行业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利润率 (%)	主营业务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	主营业务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	主营业务利润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
船舶行业	2,019	1,785	11.61	842.74	805.03	4.13
钢压延加工业	65,249	59,591	8.67	7.43	6.48	1.26
工具制造业	9,910	9,179	7.38	-36.24	-38.68	4.13
锅炉及原动力机械制造业	18,163	15,520	14.55	-4.80	-13.63	9.18
航空航天	2,851	2,378	16.59	51.59	44.21	4.71
汽车	86,233	82,567	4.25	-6.16	-8.03	2.39
石油天然气开采业	11,525	10,173	11.73	37.61	28.94	6.37
铁路行业	8,439	7,007	16.97	30.27	26.16	3.15
轴承行业	24,052	21,776	9.46	-1.39	-3.78	2.70
产品						
碳结碳工钢	58,850	56,248	4.42	-10.71	-9.61	-0.72
弹簧轴承钢	57,439	54,049	5.90	-2.53	-5.73	3.64
合结合工钢	102,845	91,415	11.11	13.09	8.09	4.56
冲模不锈	8,961	8,019	10.51	-24.90	-31.29	8.77
特殊合金管坯	346	245	29.01	-60.29	-68.72	19.58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地区	主营业务收入(万元)	主营业务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华北	13,491	6.38
东北	8,335	29.21
华东	67,203	-0.21
中南	130,642	-3.23
西北	635	-14.27
西南	8,135	27.88

2、报告期内利润构成与上年度相比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及原因

项 目	金 额 (万元)		占利润总额的比例 (%)		
	2006 年 1-6 月	2005 年度	2006 年 1-6 月	2005 年度	增减 (+/-) 百分点
利润总额	19,636	8,037			
主营业务利润	18,464	22,370	94.03	278.34	-184.31
其他业务利润	607	1,186	3.09	14.76	-11.67
期间费用	-2,393	14,859	-12.19	184.88	-197.07
投资收益	15		0.07	0.00	0.07
补贴收入	0	30	0.00	0.37	-0.37
营业外收支净额	-1,843	-691	-9.39	-8.60	-0.79

重大变化及原因

1、主营业务利润变化较大，主要是由于本报告期内成本下降幅度大于销售收入下降幅度以及期间费用变化所致。

2、期间费用变化较大，主要是本报告期内收到原已专项计提减值准备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9,170 万元，冲减当期管理费用所致。本报告期内实际发生期间费用 6,777 万元，比上年同期 8,026 万元下降 15.56%。

3、营业外收支净额增加主要系本报告期内个别在建工程计提的减值准备。

3、主营业务盈利能力（毛利率）与上年度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及原因

本报告期主营业务盈利能力即毛利率为 8.08%，较 2005 年度毛利率 5.57% 增加 2.51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是优化工艺、节能降耗、降低单位成本所致。

4、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情况。

报告期内，无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公司净利润的影响达 10% 以上。

5、经营中的问题与困难。

报告期内，公司面临的主要问题和困难是：随着产品结构调整力度的加大，有的合同结构不合理，品种多，批量小，生产、交货难度大；铁路运输紧张，部分原料特别是贵重合金均衡到货的难度加大；有些生产线的后部工序不配套，给提高质量和集约生产带来困难。同时，国家提高了银行贷款利率，上调存款准备金率及人民币汇率升值，给公司资金回笼和产品出口增加了压力。针对这些问题，公司确立以品种质量求发展的思路，瞄准和主攻高端市场，增加高效产品和新产品；以用户需求为出发点，推营销、供、产一条龙的绿色通道，科学、周密安排生产，提高计划执行率和合同的交货率；开发水路、铁路多条运输线，开发大的供应商，合金采购以小批量、多批次为主，保障资源供应；加快对炼钢、轧钢生产线及配套改造，完善工艺路线，提高生产集约化和产品专业化的水平；为适应国家宏观调控政策的变化，公司加大与金融机构的联系与沟通，寻求企业融资结构的优化，快速调整经营策略，建立主要客户信用档案，根据不同情况采取不同的销售策略，确保资金的安全和及时回笼。

（三）报告期内投资情况

1、在报告期内，公司无募集资金的使用或报告期之前募集资金的使用延续到报告期内的情况。

2、报告期内，重大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进度和收益情况：

报告期内，去年结转的新建 2 号高炉除尘配套设备工程、新建银亮钢生产线工程、四炼钢厂产品结构调整技术改造、一轧 850 配套工程已按期建成投产，累计完

完成投资 6,364 万元，报告期内新增效益共 195 万元；锻钢 5T 电液锤改造工程按计划进行，累计完成投资 205 万元，预计年底建成。：

报告期内，为适应公司发展的要求，公司以自有资金进行技术改造，其投资的项目及实际进度如下：

1、二炼钢电炉、精炼炉除尘改造（第一期），计划投资220万元，报告期内完成投资187万元。该项目于2006年4月中旬开工，6#、9#电炉的除尘设施已安装，并投入使用，5#电炉的除尘设备及结构件制作就绪，7月完工。

2、节能系统改造，计划投资300万元，报告期内完成投资200万元。该项目于6月初开工，其中，三总降新增高峰负荷控制系统已投入运行，节电保护器安装完成，推广使用绿色节电照明项目正在招标，预计8月全部完工。

3、750机组扩大产品规格改造工程，计划投资684万元，报告期内完成投资116万元。该项目于1月开工，其中，新增两座150T退火炉于4月完工，新购备用机架等正在进行之中，预计年底完工。

4、新建两台5t电渣炉及配套项目，计划投资550万元。该项目于3月开工，5月底完工并投入试生产。

5、煤气输配送系统技改工程，计划投资 1400 万元，报告期内完成投资 160 万元。该项目于 6 月底开工，预计 9 月份完工。

（四）公司管理层预测本年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净利润可能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

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累计净利润已超过上年度累计净利润。尽管目前市场形势急剧变化，但公司将继续落实全年的经营目标和措施，把工作重点放在调整结构、提高质量和降本降耗上来，以促进公司的稳健发展。因此，公司预测今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将比上年同期增长 400%左右。

（五）公司管理层对会计师事务所上年度“非标意见”涉及事项的变化及处理情况的说明

上年度，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六、重要事项

（一）公司治理情况

报告期内，根据新《公司法》、《证券法》及相关法规的规定，公司修改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并严格按照新规则运行，在实践中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

（二）公司的利润分配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前期拟定、在报告期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

报告期内，公司利润不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三）公司重大仲裁、诉讼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仲裁、诉讼事项，也无以前发生持续到报告期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四）公司重大资产收购、出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资产收购、出售情况。

（五）重大关联交易

1、购销商品、提供劳务发生的关联交易：

(1) 关联方

公司的主要关联方是湖北新冶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冶钢）、江阴兴澄特种钢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澄特钢）、冶钢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冶钢集团）、冶钢集团进出口公司（以下简称进出口公司）。

(2) 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① 新冶钢为公司第一大股东。报告期内，公司与新冶钢关联交易额为 113,452.46 万元。其中，公司向新冶钢采购货物 52,740.61 万元，销售货物 59,807.05 万元，提供劳务费 592.09 万元，接受劳务费 312.71 万元。

② 兴澄特钢与本公司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报告期内，公司与兴澄特钢的关联交易额为 425.94 万元

③ 冶钢集团为公司原第一大股东。报告期内，公司与冶钢集团的关联交易额为 66.33 万元。其中，公司向冶钢集团销售货物 21.45 万元，接受劳务费 44.88 万元。

(3) 上述关联交易的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按下列原则确立：有国家物价部门定价的按国家定价；没有国家定价的以市场价格为标准；没有市场价格参考时，以实际成本加成一定比例商定协议价格，加成比例不高于成本的 20%。

2、报告期内，公司无资产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债权、债务或担保事项：

(1) 截至 2006 年 6 月 30 日止，原第一大股东下属公司及其关联企业经营性资金占用余额为 21,928 万元。其中：

① 原第一大股东冶钢集团下属的进出口公司占用公司资金 9,324 万元，主要是本公司委托进出口公司进口备件及工程设备的预付货款尚未结算的款项。

② 原第一大股东冶钢集团下属的单位因资不抵债、账龄超过五年等原因无法偿还的占用资金共计 12,457 万元，本公司已全额计提了坏账准备。

③ 兴澄特钢占用公司资金 147 万元，主要是销售钢材尾款未收回。

(2) 原第一大股东下属的进出口公司将于 2006 年 12 月前，用可回收的资金来清偿完其占用的资金。

(3) 公司与关联方担保事项:

本公司没有对外担保事项。公司第一大股东新冶钢与原第一大股东冶钢集团分别为本公司长短期借款提供了担保。其中:

① 2006 年 6 月 30 日, 新冶钢为本公司的短期借款 51,000,000 元、长期借款 100,000,000 元提供担保。根据有关担保合同, 新冶钢为本公司该等银行业务提供约最高担保额度为人民币 531,000,000 元。

② 2006 年 6 月 30 日, 冶钢集团为本公司的短期借款 45,000,000 元、长期借款 100,000,000 元提供担保。根据有关担保合同, 冶钢集团为本公司该等银行业务提供约最高担保额度为人民币 450,000,000 元。

(六)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公司无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发生延续到本报告期的重大托管、承包、租赁其他公司资产或其他公司托管、承包、租赁公司资产的事项。

2、公司无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延续到本报告期的重大担保事项。

3、公司无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延续到本报告期内的重大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事项。

(七) 公司或持有公司股份 5%以上股东承诺事项

报告期内, 公司未作出承诺事项。公司第一大股东湖北新冶钢有限公司、第二大股东中信泰富(中国)投资有限公司为持有公司股份 5%以上的股东。其所作出的承诺事项见“原非流通股股东在股权分置改革过程中做出的特殊承诺及其履行情况。”

(八) 更换、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报告期内, 公司续聘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 2006 年度会计报表审计机构; 该审计机构为公司连续提供审计服务 3 年。

(九) 其它重要事项

(1) 报告期内，公司于 1 月 12 日召开了股权分置改革的相关股东会议，通过了公司股改方案，并于 1 月 25 日、2 月 7 日分别发布了股改方案实施公告及公司股份结构变动公告、公司股票简称变动公告。相关公告分别刊登在 2006 年 1 月 13 日、1 月 25 日、2 月 7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

(2) 报告期内，公司于 1 月 24 日分别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换补公司董事的议案》、《关于换补公司监事的议案》，并于 2 月 15 日召开了公司 200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还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相关公告刊登在 2006 年 1 月 25 日、2 月 16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

(3)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选举蔡星海先生为公司董事长，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相关专业委员会组成人员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公司投资者关系工作管理制度》。相关公告刊登在 2006 年 2 月 16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

(4)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清欠进展情况：

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余额		本期清欠总额(万元)	清欠方式	清欠金额(万元)	清欠时间
期初(万元)	期末(万元)				
11,523	0	11,523	现金偿还	2,353	2006.5
			现金偿还	9,170	2006.6
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非经营性占用上市公司资金及清欠情况的具体说明		由于公司加大清欠力度，原大股东冶钢集团及附属企业冶钢集团进出口公司分别于5月、6月份用现金2,353万元、9,170万元偿还非经营性占用公司款。相关公告刊登在2006年6月2日、6月27日的《中国证券报》上。			

(十) 原非流通股股东在股权分置改革过程中做出的特别承诺及其履行情况

股东名称	特别承诺	承诺履行情况
湖北新冶钢有限公司	<p>1、承诺赋予流通股股东一项认沽权利：在 2007 年 2 月 6 日当日交易结束后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有权将其持有的全部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在 2007 年 2 月 7 日至 2007 年 3 月 8 日期间的任何一个交易日内，以每股 3.80 元的价格出售给新冶钢。上述价格在公司实施现金分红、送股和公积金转增股本时作相应调整。</p> <p>2、承诺自股改方案实施之日起三年内，新冶钢将向股东大会提出向本公司注入价值不低于 3 亿元优质资产的提案。如果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则在三年期满后，向全体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东以货币资金形式追加对价每 1 股 0.053 元。</p> <p>3、承诺于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的股权登记日之前，敦促本公司的原关联方一冶钢集团 170 无缝钢管有限公司和冶钢集团无缝钢管有限公司偿还两者所欠本公司合计 18,887.77 万元的债务，并为该等债务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p>	<p>1、具体实施办法将于 2007 年 2 月 6 日之前一个月内在公告。在股改相关股东会议股权登记日前，新冶钢在证券监管部门指定的银行帐户内存入 126,950,400 元的资金作为履约保证金，申请冻结至承诺有效期届满之日后，并获得经证券监管部门认可的商业银行对全部履行认沽权所需资金的 80% 的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担保。</p> <p>2、具体办法另行公告。</p> <p>3、在股改相关股东会议股权登记日前，冶钢集团 170 无缝钢管有限公司和冶钢集团无缝钢管有限公司合计欠公司 1.8 亿元款项已按期收回。</p>
	4、承诺有限售条件股份的限售期为 36 个月。	
中信泰富（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承诺有限售条件股份的限售期为 36 个月	公司受托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按承诺的限售期办理了股份的锁定手续。
东风汽车公司	承诺有限售条件股份的限售期为 18 个月	
襄阳汽车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承诺有限售条件股份的限售期为 24 个月	
湖北正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承诺有限售条件股份的限售期为 18 个月	
中国一拖集团有限公司	承诺有限售条件股份的限售期为 18 个月	
中国北车集团北京南口机车车辆机械厂	承诺有限售条件股份的限售期为 24 个月	
无锡市宏裕百货商店	承诺有限售条件股份的限售期为 15 个月	
上海宏成物业有限公司	承诺有限售条件股份的限售期为 24 个月	
北内集团总公司	承诺有限售条件股份的限售期为 18 个月	
无锡市国联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承诺有限售条件股份的限售期为 24 个月	

七、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会计报表：

资 产 负 债 表

编制单位:大冶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

2006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	2006 年 06 月 30 日	2005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四(1)	163,326,843	172,948,816
短期投资	四(2)		3,000,000
应收票据	四(3)	343,992,480	161,314,079
应收账款	四(4)	72,393,828	78,232,851
其他应收款	四(4)	3,880,319	34,207,714
预付账款	四(5)	134,587,597	264,072,344
存货	四(6)	521,368,461	712,235,113
流动资产合计		1,239,549,528	1,426,010,917
长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四(7)		-
长期投资合计			-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原价		2,609,652,883	2,612,146,751
减: 累计折旧		(1,131,644,480)	(1,078,456,022)
固定资产-净值		1,478,008,403	1,533,690,729
减: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固定资产-净额	四(8)	1,478,008,403	1,533,690,729
工程物资	四(9)	43,601,653	51,595,494
在建工程	四(10)	138,587,946	129,678,816
固定资产合计		1,660,198,002	1,714,965,039
无形资产	四(11)	31,705,094	32,155,094
资产总计		2,931,452,624	3,173,131,050

公司法定代表人: 蔡星海

总经理: 钱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王培熹

资 产 负 债 表(续)

编制单位:大冶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

2006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及股东权益	附注	2006 年 06 月 30 日	2005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四(12)	181,170,000	289,670,000
应付票据	四(13)	141,837,500	242,790,000
应付账款	四(14)	581,050,136	687,388,757
预收账款	四(15)	102,896,721	76,455,370
应付工资	四(16)	9,373,114	10,013,529
应付福利费		9,767,575	9,378,060
应付股利		53,700	53,700
应交税金	四(17)	31,767,223	41,954,265
其他应交款	四(18)	25,955,410	27,925,921
其他应付款	四(19)	114,014,113	120,596,324
预提费用	四(20)	59,553,385	32,240,44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四(21)	93,838,100	266,185,455
流动负债合计		1,351,276,977	1,804,651,822
长期负债			
长期借款	四(21)	400,000,000	400,000,000
长期负债合计		400,000,000	400,000,000
负债合计		1,751,276,977	2,204,651,822
股东权益			
股本	四(22)	449,408,480	449,408,480
资本公积	四(23)	465,097,680	449,759,817
盈余公积	四(24)	52,430,306	52,430,306
未分配利润	四(25)	213,239,181	16,880,625
股东权益合计		1,180,175,647	968,479,228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2,931,452,624	3,173,131,050

公司法定代表人:蔡星海

总经理: 钱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培熹

利润及利润分配表

编制单位:大冶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

2006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06 年 1-6 月	2005 年 1-6 月
一、主营业务收入	四(26)	2,284,406,204	2,285,893,417
减: 主营业务成本	四(26)	2,099,762,877	2,166,010,459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10,143,314
二、主营业务利润		184,643,327	109,739,644
加: 其他业务利润	四(27)	6,072,940	4,989,733
减: 营业费用		17,884,682	19,236,066
管理费用	四(28)	(62,098,309)	27,306,520
财务费用-净额	四(29)	20,284,116	33,719,916
三、营业利润/(亏损)		214,645,778	34,466,875
加: 投资收益		145,221	
补贴收入			
营业外收入	四(30)	922,020	171,431
减: 营业外支出	四(30)	19,354,463	1,487,57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	四(25)	196,358,556	33,150,735
减: 所得税	三(2)		
五、净利润/(净亏损)		196,358,556	33,150,735
加: 年初未分配利润		16,880,625	(722,846,649)
其他转入			
六、可供分配的利润		213,239,181	(689,695,914)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法定公益金			
七、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213,239,181	(689,695,914)
减: 应付优先股股利		-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普通股股利			
八、未分配利润		213,239,181	(689,695,914)

补充资料:

项 目	2006 年 1-6 月	2005 年 1-6 月
1. 出售、处置部门或被投资单位所得收益		-
2. 自然灾害发生的损失		-
3. 会计政策变更增加/(减少)利润/(亏损)总额		-
4. 会计估计变更增加/(减少)利润/(亏损)总额	(1,301,190)	-
5. 债务重组损失		1,059,806
6. 其他损失	19,354,463	427,765

公司法定代表人:蔡星海

总经理: 钱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王培熹

现 金 流 量 表

编制单位:大冶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

2006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716,903,181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7,025,350
现金流入小计		2,813,928,53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277,107,61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6,178,56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7,151,869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31)	29,872,572
现金流出小计		2,480,310,6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3,617,90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3,145,221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210,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入小计		3,355,22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23,412,640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出小计		23,412,64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057,41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77,438
现金流入小计		20,877,438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303,500,000
分配股利或利润、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18,653,559
开出银行票据与取得借款所增加支付的保证金		7,652,23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3,262
现金流出小计		329,879,05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9,001,61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四(1)	4,558,867

公司法定代表人:蔡星海

总经理:钱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培熹

现 金 流 量 表(续)

编制单位:大冶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

2006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金 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96,358,556
加: 少数股东权益	0
加: 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19,354,463
固定资产折旧	54,365,950
无形资产摊销	450,00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0
待摊费用减少(减: 增加)	0
预提费用增加(减: 减少)	27,312,94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它长期资产损失	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0
财务费用	20,284,116
投资损失(减: 收益)	(145,221)
递延税款贷项(减: 借项)	0
存货的减少(减: 增加)	190,866,65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 增加)	17,027,23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 减少)	(192,256,792)
其他	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3,617,903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74,090,006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69,531,139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558,867

公司法定代表人:蔡星海

总经理: 钱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培熹

一 公司简介

(1) 背景

大冶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于 1993 年 4 月 22 日经湖北省体改委鄂改[1993]178 号文批准,由大冶钢厂(现冶钢集团有限公司)作为主要发起人,联合东风汽车公司、襄阳轴承厂(现襄阳汽车轴承股份有限公司)以定向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总股本原为 20,922.8 万股,发起人股 17,882.8 万股,其中:冶钢集团有限公司(“冶钢集团”)持有国家股 17,122.8 万股,东风汽车公司持有 532 万股、襄阳汽车轴承股份有限公司持有 228 万股,其他社会法人持有 760 万股,内部职工持有 2,280 万股。1997 年 3 月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发行 7,000 万社会公众股,证券代码 000708。

于 1997 年 8 月经过湖北省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1997]30 号文批准,本公司 1997 年采用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3 股,资本公积转增 2 股,公司股本由 27,922.8 万股增至 41,884.2 万股。

经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1998 年 5 月证监上[1998]49 号文批准,本公司按股本 41,884.2 万股计算实施配股,每 10 股配 2 股,其中:国家股股东冶钢集团可获配股 5,136.84 万股,其下属机械制造公司经评估后的净资产 1,363.24 万元折股认购 272.648 万股,其余 4,864.192 万股予以放弃。法人股可获配股 456 万股,各法人股股东全部放弃。社会公众股和内部职工股的股东以现金认购 2,100 万股和 684 万股。总股本增至为 44,940.848 万股。2000 年 3 月 16 日公司内部职工股上市流通,截至 2005 年 12 月 31 日,已上市流通股达 16,704 万股。

2004 年 12 月 20 日湖北新冶钢有限公司(“新冶钢”)分别受让中融国际信托投资有限公司 4,230 万股、北京方程兴业投资有限公司 1,530 万股、北京颐和丰业投资有限公司 1,500 万股、合肥银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5 万股以及北京龙聚兴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397 万股法人股,合计 8,662 万股法人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19.27%。该等法人股已于 2004 年 12 月 20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过户登记手续。

2004 年 12 月 20 日湖北省黄石市中级人民法院司法拍卖了本公司原控股股东冶钢集团持有的本公司 174,618,480 股国家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38.86%);其中中信泰富(中国)投资有限公司(“中信投资”)以每股人民币 2.29 元竞买本公司 126,618,48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28.18%;新冶钢以每股 2.29 元竞买 48,000,0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10.68%。该等法人股已于 2005 年 10 月 31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过户登记手续。中信投资和新冶钢的实际控制人均为中信泰富有限公司(“中信泰富”)。

以上股权转让交易完成后,新冶钢持有本公司总股本的 29.95%,成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冶钢集团不再持有本公司股份。

鉴于中信投资系外商投资企业,根据《关于设立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若干问题的暂行规定》以及相关国家审批部门的批准,本公司于 2005 年 7 月 1 日正式变更为外商投资的股份有限公司。

一 公司简介(续)

(1) 背景(续)

于 2006 年 1 月 12 日，本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了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根据该项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新冶钢向全体流通股股东作出包括承诺赋予流通股股东一项认沽权利的对价安排；自 2006 年 2 月 7 日起，本公司全体非流通股股东持有的非流通股获得上市流通权，股份性质变更为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票简称由“大冶特钢”变更为“G 特钢”，股票代码不变。

(2) 业务范围

公司经批准的经营范围为钢铁冶炼、钢材轧制、金属改制、压延加工、钢铁材料检测。

二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会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会计报表按照国家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编制。

(2) 会计年度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4)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的记账基础为权责发生制。资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入账；如果以后发生减值，则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二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会计报表的编制方法 (续)

(5) 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外币业务按业务发生当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基准汇率折算为人民币入账。于资产负债表日以外币为单位的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按该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基准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固定资产购建期间专门外币资金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6) 现金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及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

(7) 短期投资

短期投资包括能够随时变现并且持有时间不准备超过一年的基金投资。短期投资于取得时以实际发生的投资成本扣除已宣告但尚未领取的现金股利计价。短期投资持有期间所收到的现金股利等收益除已计入应收项目的现金股利外，均直接冲减投资成本。

于资产负债表日短期投资按成本与市价孰低法核算，对市价低于成本的部分计提短期投资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投资损失。短期投资跌价准备按单项投资计算并确认。若短期投资的市价已超过其账面价值，跌价准备在以前年度已确认的跌价损失范围内予以转回。

(8) 应收款项及坏账准备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对可能发生的坏账损失采用备抵法核算。应收款项以实际发生额减去坏账准备后的净额列示。

(a) 坏账准备的计提

- 应收非关联方款项

本公司对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性作出具体评估后计提坏账准备。当有迹象表明应收款项的回收出现困难时，计提专项坏账准备；对于其他未计提专项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运用账龄分析法按以下比例计提一般坏账准备：

二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会计报表的编制方法 (续)

(8) 应收款项及坏账准备(续)

(a) 坏账准备的计提(续)

账龄	比例
一年以内	3%
一到二年	10%
二到三年	30%
三到四年	50%
四到五年	80%
五年以上	100%

- 应收关联方款项

本公司对应收关联方账款的可收回性作出具体评估后计提坏账准备。

(b) 坏账损失确认标准

因凡债务人破产或债务单位已撤销，依据法律清偿后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债务人死亡，既无遗产可供清偿，又无义务承担人，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债务人资不抵债、现金流量严重不足等逾期未能履行偿债义务，且具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坏账，经董事会(超过净资产的 5%时，需经股东大会)批准核销后，冲销已提取的相应坏账准备。

二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会计报表的编制方法 (续)

(9) 存货

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备件和辅助材料等。

存货计价方法：存货于取得时按实际成本入账，原材料和在产品按计划成本进行核算。发出和领用存货时，按计划成本核算的存货月末结转应负担的成本差异调整为实际成本；备件和低值易耗品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核算成本；产成品的发出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产成品和在产品成本包括原材料、直接人工及按正常生产能力下适当比例分摊的所有间接生产费用。

存货盘存采用永续盘存制。

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法计价列示，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存货估计售价减去估计至完工将要发生的成本及销售费用及相关税金后的金额确定。

(10) 长期投资

长期投资是除短期投资以外的投资，包括本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及其他准备持有超过一年的股权投资。

长期投资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公司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按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长期投资减值准备。可收回金额是指其销售净价与其使用价值两者之中的较高者。销售净价是指在熟悉交易情况的交易各方之间自愿进行的公平交易中，通过销售该项资产而取得的收入扣除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使用价值指预期从资产的持续使用和使用寿命结束时的处置中形成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如果有迹象表明以前年度据以计提减值准备的各种因素发生变化，使得该项投资的可收回金额大于其账面价值，减值准备在以前年度已确认的减值损失范围内予以转回。

二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会计报表的编制方法 (续)

(11) 固定资产和折旧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期限在一年以上且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自 2001 年 1 月 1 日起利用土地建造自用项目时，土地使用权的账面价值构成房屋、建筑物成本的一部分。

购置或新建的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对本公司在改制时进行评估的固定资产，按其经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确认后的评估值作为入账价值。置换入的资产以换出资产账面原值减去累计折旧加上补价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资产入账价值。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并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年限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减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年限、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预计使用年限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成本	30 年-40 年	3%	2.43% 至 3.23%
机器设备	15 年	5%-6%	6.27% 至 6.33%
运输工具	5 年-10 年	4%-6%	9.40% 至 19.20%
计算机及电子设备	5 年-15 年	3%	6.47% 至 19.40%

二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会计报表的编制方法 (续)

(11) 固定资产和折旧(续)

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营业外收入或支出。

固定资产的修理及维护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费用。固定资产的重大改建、扩建、改良及装修等后续支出，在使该固定资产可能流入企业的经济利益超过了原先的估计时，予以资本化。重大改建、扩建及改良等后续支出按直线法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期间内计提折旧，装修支出按直线法在预计受益期间内计提折旧。

期末对固定资产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量。如果有迹象或环境变化显示单项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可能超过其可收回金额时，本公司将对该项资产进行减值测试。若该单项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如果有迹象表明以前年度据以计提资产减值的各种因素发生变化，使得该资产的可收回金额大于其账面价值，减值准备在以前年度已确认的减值损失范围内予以转回。转回后该资产的账面价值不超过不考虑减值因素情况下计算的资产账面净值。

(12)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指兴建中或安装中的资本性资产，以实际发生的支出作为工程成本入账。工程成本包括建筑费用及其他直接费用/机器设备原价及安装费用，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为该项目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如果有迹象或环境变化显示单项在建工程账面价值可能超过其可收回金额时，本公司将对该项资产进行减值测试。若该单项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有迹象表明以前年度据以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各种因素发生变化，使得该资产的可收回金额大于其账面价值，减值准备在以前年度已确认的减值损失范围内予以转回。

二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会计报表的编制方法 (续)

(13) 无形资产 - 土地使用权

以支付土地出让金方式取得的土地使用权，按照实际支付的价款入账，于开始建造项目前作为无形资产核算，并采用直线法按预计使用年限 50 年摊销。自 2001 年 1 月 1 日起，利用土地建造项目时，将相应土地使用权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在建工程成本。

期末对无形资产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量。如果有迹象或环境变化显示单项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可能超过其可收回金额时，本公司将对该项资产进行减值测试。若该单项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如果有迹象表明以前年度据以计提资产减值的各种因素发生变化，使得该资产的可收回金额大于其账面价值，减值准备在以前年度已确认的减值损失范围内予以转回。转回后该资产的账面价值不超过不考虑减值因素情况下计算的资产账面净值。

(14) 借款费用

为购建固定资产而发生专门借款所产生的利息及汇兑损益等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及借款费用已经发生、并且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并计入该资产的成本。当购建的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借款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财务费用。

(15) 预计负债及或有负债

因对外提供担保、未决诉讼等事项形成的某些现时义务，且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在该支出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按照以前年度的相关经验以最佳估计金额入账。

如果上述义务的履行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的可能性较低，或是无法对有关金额作出可靠的估计，该义务将被披露为或有负债。

二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会计报表的编制方法 (续)

(16) 职工社会保障及福利

本公司的在职职工参加由当地政府机构设立及管理的职工社会保障体系，包括养老及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社会保障制度。除此以外，本公司并无其他重大职工福利承诺。

根据有关规定，本公司按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且在不超过规定上限的基础上提取保险费及公积金，并向劳动和社会保障机构缴纳，相应的支出计入当期成本或费用。

(17) 股利分配

股东大会批准的拟分配的现金股利于批准的当期确认为负债。

(18) 收入确认

(a) 销售产品

在已将产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并且不再对该产品实施继续管理和控制，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公司，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b) 提供劳务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总收入和总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劳务的完成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时，确认收入。

(c) 其他收入按下列基础确认：

利息收入按存款的存续期间和合同或协议规定的利率计算确认。

补贴收入于收到时确认。

二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会计报表的编制方法 (续)

(19) 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企业所得税费用的会计处理采用应付税款法，当期所得税费用按当期应纳税所得额及税率计算确认。

三 税项

(1) 本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税率	计税基础
企业所得税	33%	应纳税所得额
增值税	13% 或 17%	煤、矿石、蒸汽、水、煤气按应纳税销售额的 13% 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缴，其余按照应纳税销售额的 17% 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缴
营业税	3-5%	运输、计控及技术中心服务收入

(2) 收入减去成本、费用及损益并按税收法规进行纳税调整后的余额为应纳税所得额。本公司 2005 年度及 2006 年上半年度均无应纳税所得额，无需缴纳企业所得税。

四 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续)

(4) 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

(a) 应收账款

	2006 年 06 月 30 日	2005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219,709,266	225,548,289
减: 专项坏账准备	(14,994,449)	(14,994,449)
减: 一般坏账准备	(132,320,989)	(132,320,989)
	<u>72,393,828</u>	<u>78,232,851</u>

账龄	2006 年 06 月 30 日			2005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71,486,861	33%	(2,292,760)	76,425,330	34%	(2,292,760)
1 - 2 年	610,131	0%	(190,999)	1,909,997	1%	(190,999)
2 - 3 年	911,846	0%	(51,893)	172,977	0%	(51,893)
3 - 4 年	172,977	0%	(808,039)	1,616,078	1%	(808,039)
4 - 5 年	1,538,166	1%	(5,808,641)	7,260,801	3%	(5,808,641)
5 年以上	144,989,285	66%	(138,163,106)	138,163,106	61%	(138,163,106)
合计	<u>219,709,266</u>		<u>(147,315,438)</u>	<u>225,548,289</u>		<u>(147,315,438)</u>

(i) 截至 2006 年 06 月 30 日, 应收账款前五名债务人欠款金额合计为 112,425,874 元,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 51%。

(b) 其他应收款

	2006 年 06 月 30 日	2005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 关联方(i)		115,238,224
其他应收款 - 非关联方	17,104,678	23,897,997
减: 专项坏账准备		(91,704,148)
减: 一般坏账准备	(13,224,359)	(13,224,359)
	<u>3,880,319</u>	<u>34,207,714</u>

四 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续)

(b) 其他应收款 (续)

帐龄	2006年 6月30日	比例 (%)	坏帐准备	2005年 12月31日	比例 (%)	坏帐准备
1年以内	4,470,135	26%	(1,043,926)	34,797,530	25%	(1,043,926)
1-2年			(46,089)	460,887	0%	(46,089)
2-3年	460,887	3%		-		-
3-4年			(2,153)	91,708,453	66%	(91,706,300)
4-5年	4,305	0%	(148,635)	185,794	0%	(148,635)
5年以上	12,169,351	71%	(11,983,556)	11,983,557	9%	(11,983,557)
合计	17,104,678	100%	(13,224,359)	139,136,221	100%	(104,928,507)

截至 2006 年 06 月 30 日，其它应收账款前五名债务人欠款金额合计为 9,772,395 元，占其它应收账款总额的 57%。

(5) 预付账款

账龄	2006年06月30日		2005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a)	43,075,518	32%	33,238,513	13%
1-2年	1,071,784	1%	230,071,194	87%
2-3年	89,677,659	67%	595,844	0%
3年以上	762,637	0%	166,793	0%
	134,587,598	100%	264,072,344	100%

一年以内及 2-3 年的预付账款余额包括预付控股股东下属子公司 - 冶钢集团进出口公司 93,244,035 元，主要是本公司委托该公司设备备件的预付货款等。

(6) 存货

	2006年06月30日	2005年12月31日
原材料	117,576,820	176,065,739
在产品	195,854,610	225,792,319
产成品	159,379,765	253,060,622
备件和辅助材料	75,174,115	84,803,355
	547,985,310	739,722,035
减：存货跌价准备	(26,616,849)	(27,486,922)
	521,368,461	712,235,113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对库房淘汰备件进行处理，核销存货跌价准备 870,073 元。

四 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续)

(7) 长期股权投资

	2005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06 年 6 月 30 日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投资 (a)	2,659,621	-	-	2,659,621
减: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 准备	(2,659,621)	-	-	(2,659,621)
	-	-	-	-

本公司无境外投资, 故不存在长期投资变现及收益汇回的重大限制。

(a) 其他股权投资包括

被投资公司名称	投资起止期限	投资金额	占被投资公司 注册资本比例	备注
武汉通达金属材料公司	长期	300,000	24.20%	成本法
中国振兴模具材料公司	长期	1,000,000	8.03%	成本法
北京铁冶经济贸易公司	长期	156,807	23.90%	成本法
广州大冶特钢新产品有限公司	长期	1,202,814	100.00%	成本法
(b) 合计		2,659,621		

由于被投资公司已经停止经营, 其未来盈利状况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本公司已对长期投资计提全额减值准备。

(b) 考虑到广州大冶特钢新产品有限公司已经停止经营, 并且其资产总额少于本公司资产总额 10%,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财会二字(1996)2 号《关于合并会计报表合并范围请示的复函》的规定, 未将该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四 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续)

(8) 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房屋及 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计算机及 电子设备	合计
原价					
2005 年 12 月 31 日	788,247,124	1,749,354,826	27,064,186	47,480,615	2,612,146,751
在建工程转入					0
本年其他增加		3,791,745			3,791,745
本年减少		(6,285,613)			(6,285,613)
2006 年 06 月 30 日	788,247,124	1,746,860,958	27,064,186	47,480,615	2,609,652,883
累计折旧					
2005 年 12 月 31 日	285,328,445	742,840,518	20,918,405	29,368,654	1,078,456,022
本年计提	8,843,829	42,206,573	721,329	2,594,219	54,365,950
本年减少		1,177,492			1,177,492
2006 年 06 月 30 日	294,172,274	783,869,599	21,639,734	31,962,873	1,131,644,480
净值					
2005 年 12 月 31 日	502,918,679	1,006,514,308	6,145,781	18,111,961	1,533,690,729
2006 年 06 月 30 日	494,074,850	962,991,359	5,424,452	15,517,742	1,478,008,403

在报告期内，净值 453,235,310 元(原值 740,789,240 元)的房屋及建筑物分别作为 80,000,000 元的短期借款(附注四(12(a)))、200,000,000 元的长期借款(附注四(21(b)))以及 7,320,000 元应付票据(附注四(13(b)))的抵押物。

在报告期内，因会计估计变更，增加报告期折旧 1,301,190 元。

(9) 工程物资

	2006 年 06 月 30 日	2005 年 12 月 31 日
专用设备	20,234,988	27,644,129
预付工程款及设备款	23,366,665	23,951,365
	<u>43,601,653</u>	<u>51,595,494</u>

四 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续)

(10) 在建工程

工程名称	预算数	2005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转出	2006 年 6 月 30 日	资金来源	工程投入占 预算的比例
新建 2 号高炉除尘配套设备	20,000,000	22,704,549		369,306	22,335,243	自有资金	111.68
四炼 RH 精炼炉工程	41,000,000	46,893,006	1,663,566		48,556,572	自有资金	118.43
锻钢 5t 电液锤改造	4,200,000	1,821,435	228,810		2,050,245	自有资金	48.82
动力四空压缩空气扩容改造	1,920,000	764,711	1,993,444		2,758,155	自有资金	143.65
热处理银亮钢工程	35,000,000	24,188,316	4,327,345		28,515,661	自有资金	81.47
四炼钢产品结构调整技术改造	22,800,000	1,596,790	5,401,464		6,998,254	自有资金	30.69
信息网络工程	10,000,000	1,457,723		85,500	1,372,223	自有资金	13.72
水泥门磅房及 30T、80T 汽车衡搬迁	1,890,000	1,909,356	215,410		2,124,766	自有资金	112.42
动力 6 号炉改造工程	1,340,000	916,691	154,110		1,070,801	自有资金	79.91
一轧 850 工程	7,520,600	4,975,967	814,547		5,790,514	自有资金	77.00
五万气柜工程	13,067,520	13,751,537			13,751,537	自有资金	105.23
新建两台 5 t 电渣炉及配套项目	5,500,000		1,023,893		1,023,893	自有资金	18.62
750 机组扩大产品规格改造工程	6,840,000		1,160,000		1,160,000	自有资金	16.96
其他		8,698,735	11,735,810		20,434,545	自有资金	
小计		129,678,816	28,718,399	454,806	157,942,409		
减: 减值准备*			(19,354,463)		(19,354,463)		
合计		129,678,816	9,363,936	454,806	138,587,946		

于 2006 年度, 本公司没有资本化借款利息费用(2005 年: 无)。

*减值准备主要是有两项待建工程, 管理层依据市场情况决定不再建而对前期已投资部分计提的减值准备。

四 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续)

(11) 无形资产

原始金额	2005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摊销	2006 年 6 月 30 日	剩余摊 销期限	取得方式
土地使用权 <u>42,706,416</u>	32,155,094	450,000	31,705,094	37 年	出让
减: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	-	-		
	<u>32,155,094</u>		<u>31,705,094</u>		

于 2006 年 6 月 30 日, 摊余价值为 31,705,094 元(原值 42,706,416 元)的土地使用权作为 80,000,000 元的短期借款(附注四(12(a)))、200,000,000 元的长期借款(附注四(21(b)))以及 7,320,000 元应付票据(附注四(13(b)))的抵押物。

(12) 短期借款

	2006 年 06 月 30 日	2005 年 12 月 31 日
抵押借款(a)	80,000,000	108,500,000
质押借款		-
担保借款(b)	96,000,000	176,000,000
信用借款(c)	<u>5,170,000</u>	<u>5,170,000</u>
	<u>181,170,000</u>	<u>289,670,000</u>

(a) 银行借款 80,000,000 元(2005 年: 108,500,000 元), 以本公司的房屋及建筑物(附注四(8))以及土地使用权(附注四(11))作为抵押物;

(b) 银行借款 96,000,000 元(2005 年: 176,000,000 元), 由湖北新冶钢公司和冶钢集团有限公司提供保证。

(c) 于 2006 年 06 月 30 日, 逾期借款的情况如下:

借款单位	年利率	借款金额
黄石市粮食局	7.56%	170,000
黄石市房改办	7.56%	5,000,000

上述逾期借款具体的还款期限仍然在磋商之中。

2006 年度短期借款的年利率范围为 5.022%至 7.560% (2005 年: 5.022%至 7.560%)。

四 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续)

(13) 应付票据

	2006 年 06 月 30 日	2005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135,737,500	233,790,000
商业承兑汇票	6,100,000	9,000,000
	<u>141,837,500</u>	<u>242,790,000</u>

(a)应付票据主要是为采购原材料、备品备件开出的六个月内到期的票据。

(b)于 2006 年 6 月 30 日, 银行承兑汇票 135,737,500 元, 以银行存款 89,236,837 元(附注四(1))和应收票据 42,354,028.元(附注四(3))作为保证金, 并以本公司的房屋和建筑物(附注四(8))以及土地使用权(附注四(11))作为抵押物。

(c)于 2006 年 06 月 30 日, 应付票据余额中无应付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股东款项。

(14) 应付账款

	2006 年 06 月 30 日	2005 年 12 月 31 日
	<u>581,050,136</u>	<u>687,388,757</u>

2006 年 06 月 30 日, 应付账款中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的股东的欠款无。

(15) 预收账款

	2006 年 06 月 30 日	2005 年 12 月 31 日
	<u>102,896,721</u>	<u>76,455,370</u>

2006 年 06 月 30 日, 预收账款中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的股东的欠款无。

(16) 应付工资

	2006 年 06 月 30 日	2005 年 12 月 31 日
	<u>9,373,114</u>	<u>10,013,529</u>

四 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续)

(17) 应交税金

	2006 年 06 月 30 日	2005 年 12 月 31 日
应交企业所得税/(预交企业所得 税)(a)	(10,679,726)	(10,679,726)
应交增值税	31,769,606	41,819,240
应交城市维护建设税(b)	8,890,605	8,890,605
应交土地使用税	515,120	515,120
应交房产税	953,445	1,061,086
其他	318,173	347,940
	<u>31,767,223</u>	<u>41,954,265</u>

(a) 本公司因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当期无应纳所得税。

(b) 该余额包括 2006 年以前年度尚未支付的城市维护建设税。

(18) 其他应交款

	2006 年 6 月 30 日	2005 年 12 月 31 日
河道堤防工程修建维护管理 费 (“堤防费”) (a)	3,954,128	3,954,128
教育费附加 (b)	17,193,208	19,193,208
地方教育发展费	4,808,074	4,778,585
	<u>25,955,410</u>	<u>27,925,921</u>

(a) 堤防费按应纳增值税与营业税税额的 2% 计缴。

(b) 教育费附加按应纳增值税与营业税税额的 3% 计缴；地方教育发展费按销售收入的 1% 计缴。本公司正与当地税务部门磋商减免事宜，在达成协议之前暂按以上比例计提。

四 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续)

(19) 其他应付款

	2006 年 6 月 30 日	2005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排污费	23,586,575	23,586,575
应付湖北黄石发电股份公司的款项	0	3,413,680
应付利息	38,420,083	38,157,983
应付教育及工会经费	4,637,339	3,431,309
应付钢材代运费	2,375,486	6,962,518
应付销售保证金	14,421,754	7,181,200
应付销售及经营费用	6,144,135	6,161,726
其他	24,428,741	31,701,333
	<u>114,014,113</u>	<u>120,596,324</u>

于 2006 年 06 月 30 日，其他应付款余额中无应付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
 股东款项。

于 2006 年 06 月 30 日，账龄超过三年的其他应付款为 62,173,308 元（2005 年：
 70,259,374 元），主要包括 1) 应付黄石市环保局之排污费，本公司正与其磋商具体支付
 安排；2) 应付利息。

(20) 预提费用

	2006 年 6 月 30 日	2005 年 12 月 31 日
法律诉讼费用 (a)	12,654,416	23,989,219
其他	46,898,968	8,251,222
	<u>59,553,385</u>	<u>32,240,441</u>

(a) 余额包括本公司按法院判决预提的违约金、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及诉讼费等。本
 公司已就部分诉讼案件与债权人达成和解，并已安排履行相关债务。

四 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续)

(21) 长期借款

	2006 年 6 月 30 日	2005 年 12 月 31 日
担保借款		
一担保 (a)	200,000,000	330,000,000
一抵押 (b)	200,000,000	200,000,000
信用借款(c)	81,445,000	126,445,000
长期借款应计利息	12,393,099	9,740,455
	<u>493,838,099</u>	<u>666,185,455</u>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担保借款		
一担保 (a)		(130,000,000)
一抵押 (b)	-	-
信用借款	81,445,000	(126,445,000)
长期借款应计利息	12,393,099	(9,740,455)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合计	<u>93,838,099</u>	<u>(266,185,455)</u>
长期借款	<u>400,000,000</u>	<u>400,000,000</u>

(a) 分别由湖北新冶钢有限公司和冶钢集团有限公司提供保证，利息每月支付一次，本金应于 2006 年 12 月 偿还。

(b) 其中包括长期借款 200,000,000 元，以本公司的房屋及建筑物(附注四(8))以及土地使用权(附注四(11))作抵押物，利息每月支付一次，本金应于 2006 年偿还。

(d) 于 2006 年 06 月 30 日，逾期借款的情况如下：

借款单位	年利率	借款金额
中国工商银行	7.56%	2,905,000

上述逾期借款的具体还款期限仍然在磋商之中。

2006 年半年度长期借款的年利率范围为 4.941%至 7.560% (2005 年：4.941%至 7.560%)。

(22) 股本

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

	本次变动前	本次增加数	本次减少数	本次变动后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155,752,736			155,752,736

四 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续)

(22) 股本 (续)

其中:			
境内法人持股	155,750,000		155,750,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2,736		2,736
4、外资持股	126,618,480		126,618,48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人民币普通股	167,037,264		167,037,264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股份总额	449,408,480	-	-
			449,408,480

(23) 资本公积

	2005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 增加数	本年 减少数	2006 年 6 月 30 日
股本溢价	264,908,962			264,908,962
其他资本公积 (a)	110,056,729	15,337,863		125,394,592
关联交易差价	74,794,126			74,794,126
	449,759,817	15,337,863		465,097,680

(a) 其他资本公积本年度增加主要为债务重组收益。

(24) 盈余公积

	2005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提取	本年减少	2006 年 6 月 30 日
法定盈余公积金	2,110,078			2,110,078
法定公益金	50,320,228			50,320,228
任意盈余公积金	-			-
	52,430,306			52,430,306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本公司章程及董事会的决议，本公司按年度净利润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后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当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达到股本的 50% 以上时，可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经有关部门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亏损，或者增加股本。除了用于弥补亏损外，法定盈余公积金于增加股本后，其余额不得少于股本的 25%。

另外按年度净利润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后的 5%至 10%提取法定公益金，用于员工的集体福利而不用于股东分配；实际使用时，从法定公益金转入任意盈余公积。其支出金额于发生时作为本公司的资产或费用核算。

四 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续)

(25) 未分配利润

	2006 年 1-6 月	2005 年度
年初未分配利润	16,880,625	(722,846,649)
资本公积转入		608,728,939
盈余公积转入		54,850,984
可供分配的利润		(59,266,726)
加: 本年实现的净利润/(净亏损)	196,358,556	80,367,507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110,078
提取法定公益金		2,110,078
年末未分配利润	<u>213,239,181</u>	<u>16,880,625</u>

(26) 分产品主营业务收入及主营业务成本

产品类别	2006 年 1-6 月		2005 年 1-6 月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炭结	587,351,752	561,508,641	655,633,031	619,458,882
弹簧	261,957,869	258,032,082	285,275,192	282,455,874
滚珠	312,426,022	282,455,542	304,031,797	290,914,225
冲模	77,239,595	67,594,850	110,304,217	106,635,060
合结	1,026,577,784	912,640,387	907,281,905	843,631,784
不锈	12,011,945	12,207,237	7,788,969	8,283,721
商品坯	3,459,388	2,455,888	8,711,328	7,851,747
其它	3,381,849	2,868,250	6,866,978	6,779,166

本公司的经营活动均位于湖北省,并不存在由于经济环境不同而承担额外的风险和回报的组成部分,因此没有编制地区分部报告。

(27) 其他业务利润

	2006 年 1-6 月		2005 年 1-6 月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支出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支出
材料销售(a)	63,100,161	65,341,071	100,285,448	101,754,575
动力销售(b)	31,816,144	31,106,007	41,588,780	39,428,358
其他	28,119,219	20,515,506	37,866,459	33,568,021
	<u>123,035,524</u>	<u>116,962,584</u>	<u>179,740,687</u>	<u>174,750,954</u>

(a) 材料销售收入主要为向关联方销售的废钢、矿石及燃料等原材料。

(b) 动力销售收入主要为向关联方销售的氧气、煤气及电力等。

四 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续)

(28) 管理费用

	2006 年 1-6 月	2005 年 1-6 月
工资附加及保险	16,641,536	15,473,530
税金	5,566,444	3,598,063
折旧及无形资产摊销	1,224,966	1,407,863
其他	6,172,893	6,827,064
	<u>29,605,839</u>	<u>27,306,520</u>
计提坏帐准备冲回(a)	<u>(91,704,148)</u>	<u>-</u>
	<u>(62,098,309)</u>	<u>27,306,520</u>

(a) 计提坏账准备冲回系本公司收回已专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冶钢集团进出口公司款项。

(29) 财务费用

	2006 年 1-6 月	2005 年 1-6 月
利息支出	21,917,673	37,435,158
减: 利息收入	(877,438)	(5,929,082)
贴现利息	(829,380)	2,040,920
手续费	73,261	172,920
	<u>20,284,116</u>	<u>33,719,916</u>

(30) 营业外收入及营业外支出

	2005 年 1-6 月	2004 年 1-6 月
营业外收入:		
处置固定资产净收益	218,000	
违约金	704,020	131,628
其他		39,803
	<u>922,020</u>	<u>171,431</u>
营业外支出:		
处置固定资产净损失		427,765
债务重组损失		1,059,806
计提资产减值准备(a)	19,354,463	
	<u>19,354,463</u>	<u>1,487,571</u>

(a) 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主要系个别在建工程计提的减值损失。

四 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续)

(31)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投资/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a) 现金流量表中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包括:

	2006 年 1-6 月
运输费	3,518,329
劳务费	16,786,428
承包费用	2,462,125
中介服务费	1,430,000
其他	5,675,690
	29,872,572

(b) 现金流量表中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包括:

	2006 年 1-6 月
支付之银行手续费	73,262
	73,262

五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股票上市规则》的具体规定认定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企业名称	注册地址	主营业务	与本公司 关系	经济 或类型	法定代 表人
中信泰富 (附注一(1))	香港中环添美道 一号中信大厦三 十二楼	业务多元化, 侧重于发展在中国大陆和香港两地的基础建设业务, 包括发电、航空、基础设施及信息业。另外亦从事特钢制造、物业投资及发展以及汽车和消费品的批发及分销。	第一及第二大 股东的实际控 制人	有限责任	荣智健
广州大冶	广州白云花园华 益南街 5 号	钢材销售	子公司	有限责任	张家福

(2)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注册资本及其变化

企业名称	2005 年 12 月 31 日 (万元)	本期增加 (万元)	本期减少 (万元)	2006 年 6 月 30 日 (万元)
中信泰富	120,000(港币)	-	-	120,000(港币)
广州大冶	205	-	-	205

五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续)

(3)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所持股份或权益及其变化

企业名称	200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06 年 6 月 30 日	
	金额	%	金额	%	金额	%	金额	%
中信泰富	261,238,480	58.13					261,238,480	58.13
广州大冶	2,050,000	100					2,050,000	100

(4) 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性质

关联企业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新冶钢	第一大股东
中信投资	第二大股东
江阴兴澄特种钢铁有限公司(“兴澄特种钢铁”)	同受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江阴泰富兴澄特种材料有限公司(“兴澄特种材料”)	同受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冶钢集团有限公司(“冶钢集团”)	原第一大股东
龙腾实业	同受原第一大股东控制
冶钢实业	同受原第一大股东控制
进出口公司	同受原第一大股东控制
冶钢集团 170 无缝钢管有限公司(“170 无缝钢管”)	同受原第一大股东控制
冶钢集团无缝钢管有限公司(“无缝钢管”)	同受原第一大股东控制
冶钢集团华钢实业公司(“华钢公司”)	同受原第一大股东控制
冶钢经贸联合公司(“冶钢经贸”)	同受原第一大股东控制
冶钢龙腾实业总公司经贸公司(“龙腾经贸”)	同受原第一大股东控制
冶钢集团实业总公司轧钢厂(“冶钢轧钢厂”)	同受原第一大股东控制
冶钢集团武汉供销公司(“冶钢供销公司”)	同受原第一大股东控制
黄石市冶钢经贸联合公司(“黄石经贸”)	同受原第一大股东控制

五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续)

(5) 重大关联交易

(a) 定价政策

公司关联交易包括采购货物、销售货物、提供煤气、蒸汽、空气、氧气、水电劳务等，其价格均依据关联方签定的关联交易合同制定。具体定价按下列原则协商确定：

- 有国家物价部门定价的，按国家定价；
- 没有国家定价的，以市场价格为标准；
- 没有市场价格参考时，以实际成本加成一定比例商定协议价格，加成比例不高于成本的 20%。

(b) 采购货物

		2006 年 1-6 月	2005 年 1-6 月
湖北新冶钢有限公司	(1)	<u>527,406,087</u>	<u>245,667,771</u>
		<u>527,406,087</u>	<u>245,667,771</u>

附注：

(1) 本公司向湖北新冶钢有限公司购买球团矿原材料等共 272,591,662 元(2005 年同期：89,464,507 元)，以补充本公司生产能力之不足，采购价格以市场价格为定价基准。此外，由于生产工艺发展的需要，本公司以协议价格向湖北新冶钢有限公司购买钢坯 254,814,425 元(2004 年同期：156,203,264 元)。

(c) 销售货物

关联方名称	附注	2006 年 1-6 月	2005 年 1-6 月
冶钢集团有限公司	(1)	214,456	43,870,350
湖北新冶钢有限公司	(2)	598,070,521	643,094,094
兴澄特种钢铁		<u>4,259,377</u>	
		<u>602,544,354</u>	<u>686,964,444</u>

附注：

(1) 本公司以协议价格销售生产及生活用电给冶钢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 214,456 元(2005 年同期：5,633,639 元)。

五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c) 销售货物（续）

(2) 本公司向湖北新冶钢有限公司提供辅料备件，钢坯，以及燃料动力等。主要包括：

(i) 本公司以原采购价向湖北新冶钢有限公司供应进口矿石、铁精矿、焦丁等大宗原材料共 62,107,830 元 (2005 年同期：81,094,467 元)。

(ii) 本公司根据成本加 10% 利润的协议价格向湖北新冶钢有限公司销售钢坯共 329,201,047 元 (2005 年同期 308,792,430)。

(iii) 本公司通过湖北新冶钢有限公司出口钢材，销售价格以市场价格为基准。随着业务的开展，本年度通过湖北新冶钢有限公司出口钢材 184,198,226 元 (2004 年同期 234,249,838)。

(iv) 本公司以协议价格销售自产煤气、动力等给湖北新冶钢有限公司共 22,563,419 元 (2005 年同期 18,957,359)。

(d) 提供劳务

2006 年公司共计向关联方湖北新冶钢有限公司收取仪表维护、检斤、装卸及运输等服务费：5,920,874 元 (2005 年同期：12,626,883 元)。上述服务费以协议价格收取。

(e) 接受劳务

关联方名称	附注	2006 年 1-6 月	2005 年 1-6 月
湖北新冶钢有限公司		3,127,094	
冶钢集团有限公司		448,800	24,130,847
		<u>3,575,894</u>	<u>24,130,847</u>

(f) 提供担保

于 2006 年 6 月 30 日，第一大股东新冶钢分别为本公司长短期借款提供担保，担保金额分别为 51,000,000 元及 100,000,000 元。根据有关担保合同，新冶钢为本公司该等银行业务提供约最高担保额度为人民币 531,000,000 元。

于 2006 年 6 月 30 日，原第一大股东冶钢集团分别为本公司长短期借款提供担保，担保金额分别为 45,000,000 元及 100,000,000 元。根据有关担保合同，冶钢集团为本公司该等银行业务提供约最高担保额度为人民币 450,000,000 元。

(g) 资产置换

2005 年半年度报告期内无重大资产置换事项。

(h) 与原第一大股东往来发生额

2006 年半年度原第一大股东冶钢集团累计已偿还 23,534,076 元，于 2006 年 6 月末尚余 217,813,670 元为原第一大股东及其下属子公司占用。

五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a) 期末包括于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中的关联方余额如下：

	2006 年 06 月 30 日	2005 年 12 月 31 日
新冶钢		-
冶钢集团		23,534,076
进出口公司(i)	93,244,035	312,593,208
兴澄特种钢铁	1,466,428	
冶钢实业(ii)	10,397,058	10,397,058
龙腾实业(ii)	4,597,391	4,597,391
冶钢经贸(iii)	45,787,996	45,787,996
龙腾经贸(iii)	36,683,657	36,683,657
冶钢轧钢厂(iii)	4,004,216	4,004,216
冶钢供销公司(iii)	13,352,953	13,352,953
黄石经贸(iii)	4,076,189	4,076,189
冶钢集团其他下属公司(iii)	5,670,175	5,670,175
	<u>219,280,098</u>	<u>460,696,469</u>

(b) 期末包括于预收账款中的关联方余额如下：

	2006 年 06 月 30 日	2005 年 12 月 31 日
冶钢集团华钢实业公司	425,592	650,941
	<u>425,592</u>	<u>650,941</u>

六 或有事项

截至本会计报表批准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七 承诺事项

资本性承诺事项

以下为于资产负债表日，已签约而尚不必在会计报表上确认的资本支出承诺：

	2006 年 06 月 30 日	2005 年 12 月 31 日
房屋、建筑物及机器设备	<u>165,054,717</u>	<u>161,163,558</u>

经营租赁承诺事项

截至本会计报表批准日，本公司并无签订不可撤销的经营性租赁合同。

八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会计报表批准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九 其他重要事项

无

十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006 年 1-6 月	2005 年 1-6 月
净利润/(净亏损)	196,358,556	33,150,735
加/(减):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 处置固定资产的净损失/(净收益)	(218,000)	427,765
- 其他营业外收入	(704,020)	(171,431)
- 其他营业外支出	19,354,463	
- 以前年度已经计提各项减值准备的转回		
i)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91,704,148)	
- 债务重组损失		1,059,806
	<u>123,086,851</u>	<u>34,466,875</u>
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u>123,086,851</u>	<u>34,466,875</u>

十一 重分类

比较期间会计报表的部分项目已按本年度会计报表的披露方式进行了重分类。

大冶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

2006 年中期资产减值准备明细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 目	2005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06 年 06 月 30 日
			因坏账收回转 回数	本期核销数	
一、坏账准备合计	252,243,945		(91,704,148)		160,539,797
其中:					0
应收帐款	147,315,438				147,315,438
其他应收款	104,928,507		(91,704,148)		13,224,359
					0
二、短期投资准备	-				0
					0
三、存货跌价准备合计	27,486,922			(870,073)	26,616,849
其中:					0
原材料	13,286,038			(870,073)	12,415,965
在产品	3,582,599				3,582,599
产成品	10,618,285				10,618,285
四、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2,659,621				2,659,621
五、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				-
其中:					
房屋及建筑物	-				-
机器设备	-				-
运输工具	-				-
计算机及电子设备	-				-
六、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				-
七、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	19,354,463			19,354,463

公司法定代表人: 蔡星海

总经理: 钱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王培熹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计算表

编制单位：大冶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属期：

2006年1-6月

报告期利润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	(%)	(元)	(元)
主营业务利润	15.65	17.19	0.41	0.41
营业利润	18.19	19.98	0.48	0.48
净利润	16.64	18.28	0.44	0.4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0.43	11.46	0.27	0.27

八、备查文件目录

- 1、载有董事长签名的半年度报告文本；
- 2、载有法定代表人、总经理、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告文本；
- 3、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
- 4、公司章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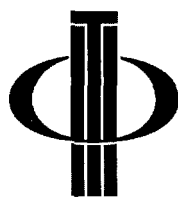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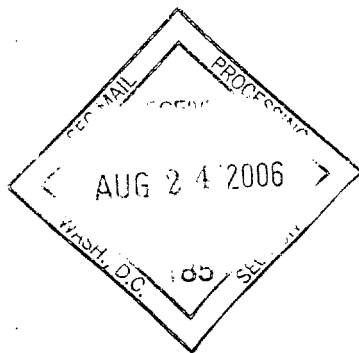
大冶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06 年 8 月 16 日

完

香港， 二零零六年八月十七日



CITIC PACIFIC

CITIC Pacific Limited 中信泰富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267)

此乃大冶特殊鋼股份有限公司登載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深圳證券交易所網頁的2006年中期報告摘要。大冶特殊鋼股份有限公司為中信泰富有限公司的附屬公司。



大冶特殊鋼股份有限公司

DAYE SPECIAL STEEL CO., LTD.

2006年中期報告摘要

董事長: 蔡星海

§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中期报告摘要摘自中期报告全文，报告全文同时刊载于 <http://www.cninfo.com.cn>。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中期报告全文。

1.2 没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本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

1.3 公司中期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1.4 公司董事长蔡星海先生、总经理钱刚先生、总会计师王培熹先生声明：保证中期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 2 上市公司基本情况

2.1 基本情况简介

股票简称	G 冶特钢	
股票代码	000708	
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培熹	王平国
联系地址	湖北省黄石市黄石大道 316 号	湖北省黄石市黄石大道 316 号
电话	0714-6296896	0714-6293836
传真	0714-6296261	0714-6296570
电子信箱	Dydg0708@163.com	Dydg0708@163.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2.2.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流动资产	1,239,549,528	1,426,010,917	-13.08
流动负债	1,351,276,977	1,804,651,822	-25.12
总资产	2,931,452,624	3,173,131,050	-7.62
股东权益(不含少数股东权益)	1,180,175,647	968,479,228	21.86
每股净资产	2.626	2.155	21.86
调整后的每股净资产	2.622	2.150	21.95
	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净利润	196,358,556	33,150,735	492.3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23,086,851	34,466,875	257.12
每股收益	0.44	0.07	492.32
净资产收益率	16.64%	3.63%	增加 13.01 个百分点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3,617,903	263,690,971	26.52

2.2.2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适用 □不适用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元)
处置固定资产净收益	-218,000
其它营业外收入	-704,020
营业外支出	19,354,463
以前年度已经计提各项减值准备的转回	-91,704,148
合 计	-73,271,705

2.2.3 国内外会计准则差异

□适用 √不适用

§ 3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3.1 股份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数量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 新股	送 股	公积金 转股	其 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82,371,216	62.83						282,371,216	62.83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155,752,736	34.65						155,752,736	34.65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155,750,000	34.65						155,750,000	34.65
境内自然人持股	2,736							2,736	
4、外资持股	126,618,480	28.18						126,618,480	28.18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126,618,480	28.18						126,618,480	28.18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67,037,264	37.17						167,037,264	37.17
1、人民币普通股	167,037,264	37.17						167,037,264	37.17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449,408,480	100.00						449,408,480	100.00

3.2 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股东总数		47,61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持股总数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湖北新冶钢有限公司	其他	29.95	134,620,000	134,620,000	
中信泰富(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外资股东	28.18	126,618,480	126,618,480	
中国工商银行-南方避险增值基金	其他	2.43	10,934,597		
东风汽车公司	其他	1.78	7,980,000	7,980,000	
襄阳汽车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0.76	3,420,000	3,420,000	
高红芳	其他	0.65	2,915,497		
湖北正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0.51	2,280,000	2,280,000	
中国一拖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	0.51	2,280,000	2,280,000	
中国工商银行-天元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3	1,500,000		
湖北华乐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	0.29	1,300,000	1,300,000	1,300,00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中国工商银行-南方避险增值基金	10,934,597		人民币普通股		
高红芳	2,915,497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天元证券投资基金	1,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徐菁菁	1,2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信证券-中信-中信理财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长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953,565		人民币普通股		
陈思芳	789,941		人民币普通股		
张辉艳	763,005		人民币普通股		
陈江	711,8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709,195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10名股东中的第1名和第2名股东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前10名流通股股东之间及前10名流通股股东和前10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3.3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4.1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适用 不适用

§ 5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5.1 主营业务分行业、产品情况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行业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利润率(%)	主营业务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主营业务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主营业务利润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船舶行业	2,019	1,785	11.61	842.74	805.03	4.13
钢压延加工业	65,249	59,591	8.67	7.43	6.48	1.26
工具制造业	9,910	9,179	7.38	-36.24	-38.68	4.13
锅炉及原动力机械制造业	18,163	15,520	14.55	-4.80	-13.63	9.18
航空航天	2,851	2,378	16.59	51.59	44.21	4.71
汽车	86,233	82,567	4.25	-6.16	-8.03	2.39
石油天然气开采业	11,525	10,173	11.73	37.61	28.94	6.37
铁路行业	8,439	7,007	16.97	30.27	26.16	3.15
轴承行业	24,052	21,776	9.46	-1.39	-3.78	2.70
产品						
碳结碳工钢	58,850	56,248	4.42	-10.71	-9.61	-0.72
弹簧轴承钢	57,439	54,049	5.90	-2.53	-5.73	3.64
合结合工钢	102,845	91,415	11.11	13.09	8.09	4.56
冲模不锈	8,961	8,019	10.51	-24.90	-31.29	8.77
特殊合金管坯	346	245	29.01	-60.29	-68.72	19.58

5.2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地区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
华北	13,491	6.38
东北	8,335	29.21
华东	67,203	-0.21
中南	130,642	-3.23
西北	635	-14.27
西南	8,135	27.88

单位：(人民币) 万元

5.3 对净利润产生重大影响的其他经营业务

 适用 不适用

5.4 参股公司经营情况 (适用投资收益占净利润 10% 以上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5 主营业务及其结构与上年度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6 主营业务盈利能力 (毛利率) 与上年度相比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主营业务盈利能力即毛利率为 8.08%，较 2005 年度毛利率 5.57% 增加 2.51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是通过优化工艺，节能降耗，降低单位成本所致。

5.7 利润构成与上年度相比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分析

√适用 □不适用

项 目	金 额 (万元)		占利润总额的比例 (%)		
	2006 年 1-6 月	2005 年度	2006 年 1-6 月	2005 年度	增减 (+/-) 百分点
利润总额	19,636	8,037			
主营业务利润	18,464	22,370	94.03	278.34	-184.31
其他业务利润	607	1,186	3.09	14.76	-11.67
期间费用	-2,393	14,859	-12.19	184.88	-197.07
投资收益	15		0.07	0.00	0.07
补贴收入	0	30	0.00	0.37	-0.37
营业外收支净额	-1,843	-691	-9.39	-8.60	-0.79

重大变化及原因

1、主营业务利润变化较大，主要是由于本报告期内成本下降幅度大于销售收入下降幅度以及期间费用变化所致。

2、期间费用变化较大，主要是本报告期内收到原已专项计提减值准备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9,170 万元，冲减当期管理费用所致。本报告期内实际发生期间费用 6,777 万元，比上年同期 8,026 万元下降 15.56%。

3、营业外收支净额增加主要系本报告期内个别在建工程计提的减值准备。

5.8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5.8.1 募集资金运用

□适用 √不适用

5.8.2 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9 董事会下半年的经营计划修改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10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业绩预告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亏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同向大幅上升 <input type="checkbox"/> 同向大幅下降 <input type="checkbox"/> 扭亏
业绩预告的说明	<p>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累计净利润已超过上年度累计净利润。尽管目前市场形势急剧变化，但公司将继续落实全年的经营目标和措施，把工作重点放在调整结构、提高质量和降本降耗上来，以促进公司的稳健发展。因此，公司预测今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将比上年同期增长400%左右。</p>

5.11 公司管理层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意见”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12 公司管理层对会计师事务所上年度“非标意见”涉及事项的变化及处理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6 重要事项

6.1 收购、出售资产及资产重组

6.1.1 收购或置入资产

适用 不适用

6.1.2 出售或置出资产

适用 不适用

6.1.3 自资产重组报告书或收购出售资产公告刊登后，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对报告期经营成果与财务状况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6.2 担保事项

适用 不适用

6.3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方名称	与上市公司的 关系	上市公司向关联方提供资金		关联方向上市公司提供资金	
		发生额	余额	发生额	余额
冶钢集团有限 公司	原第一大股东		0	2,353.41	0
冶钢集团进出 口公司	原第一大股东 控制的法人		0	9,170.41	0
合计		0.00	0	11,523.82	0

其中：报告期内上市公司向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提供资金的发生额为零元，余额为零元。

6.4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6.5 其他重大事项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内，公司于1月12日召开了股权分置改革的相关股东会议，通过了公司股改方案，并于1月25日、2月7日分别发布了股改方案实施公告及公司

股份结构变动公告、公司股票简称变动公告。相关公告分别刊登在 2006 年 1 月 13 日、1 月 25 日、2 月 7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

(2) 报告期内，公司于 1 月 24 日分别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换补公司董事的议案》、《关于换补公司监事的议案》，并于 2 月 15 日召开了公司 200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还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相关公告刊登在 2006 年 1 月 25 日、2 月 16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

(3)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选举蔡星海先生为公司董事长，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相关专业委员会组成人员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公司投资者关系工作管理制度》。相关公告刊登在 2006 年 2 月 16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

(4)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清欠进展情况：

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非经营性占用上市公司资金余额		本期清欠 总额(万 元)	清欠方式	清欠金额 (万元)	清欠时间
期初(万元)	期末(万元)				
11,523	0	11,523	现金偿还	2,353	2006.05
			现金偿还	9,170	2006.06
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非经营性占用上市公司资金及清欠情况的具体说明		由于公司加大清欠力度，原大股东冶钢集团及附属企业冶钢集团进出口公司，分别于5月、6月份以现金2,353万元、9,170万元偿还非经营性占用公司款。相关公告刊登在2006年6月2日、6月27日的《中国证券报》上。			

6.6 原非流通股东在股权分置改革过程中做出的特殊承诺及其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名称	特别承诺	承诺履行情况
湖北新冶钢有限公司	<p>1、承诺赋予流通股股东一项认沽权利:在 2007 年 2 月 6 日当日交易结束后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有权将其持有的全部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在 2007 年 2 月 7 日至 2007 年 3 月 8 日期间内的任何一个交易日内, 以每股 3.80 元的价格出售给新冶钢。上述价格在公司实施现金分红、送股和公积金转增股本时作相应调整。</p> <p>2、承诺自股改方案实施之日起三年内, 新冶钢将向股东大会提出向本公司注入价值不低于 3 亿元优质资产的提案。如果未能履行上述承诺, 则在三年期满后, 向全体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东以货币资金形式追加对价每 1 股 0.053 元。</p> <p>3、承诺于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的股权登记日之前, 敦促本公司的原关联方一冶钢集团 170 无缝钢管有限公司和冶钢集团无缝钢管有限公司偿还两者所欠本公司合计 18,887.77 万元的债务, 并为该等债务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p> <p>4、承诺有限售条件股份的限售期为 36 个月。</p>	<p>1、具体实施办法将于 2007 年 2 月 6 日之前一个月內公告。在股改相关股东会议股权登记日前, 新冶钢在证券监管部门指定的银行帐户内存入 126,950,400 元的资金作为履约保证金, 申请冻结至承诺有效期届满之日后, 并获得经证券监管部门认可的商业银行对全部履行认沽权所需资金的 80% 的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担保。</p> <p>2、具体办法另行公告。</p> <p>3、在股改相关股东会议股权登记日前, 冶钢集团 170 无缝钢管有限公司和冶钢集团无缝钢管有限公司合计欠公司 1.8 亿元款项已按期收回。</p>
中信泰富(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承诺有限售条件股份的限售期为 36 个月	公司受托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按承诺的限售期办理了股份的锁定手续。
东风汽车公司	承诺有限售条件股份的限售期为 18 个月	
襄阳汽车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承诺有限售条件股份的限售期为 24 个月	
湖北正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承诺有限售条件股份的限售期为 18 个月	
中国一拖集团有限公司	承诺有限售条件股份的限售期为 18 个月	
中国北车集团北京南口机车车辆机械厂	承诺有限售条件股份的限售期为 24 个月	
无锡市宏裕百货商店	承诺有限售条件股份的限售期为 15 个月	
上海宏成物业有限公司	承诺有限售条件股份的限售期为 24 个月	
北内集团总公司	承诺有限售条件股份的限售期为 18 个月	
无锡市国联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承诺有限售条件股份的限售期为 24 个月	

§ 7 财务报告

7.1 审计意见

财务报告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未经审计 <input type="checkbox"/> 审计
------	--

7.2 披露比较式合并及母公司的利润表

利润及利润分配表

编制单位:大冶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

2006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号	2006 年 1-6 月份	2005 年 1-6 月份
一、主营业务收入	1	2,284,406,204	2,285,893,417
减: 主营业务成本	2	2,099,762,877	2,166,010,459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3		10,143,314
二、主营业务利润	4	184,643,327	109,739,644
加: 其他业务利润	5	6,072,940	4,989,733
减: 营业费用	6	17,884,682	19,236,066
管理费用	7	(62,098,309)	27,306,520
财务费用-净额	8	20,284,116	33,719,916
三、营业利润/(亏损)	9	214,645,778	34,466,875
加: 投资收益	10	145,221	
补贴收入	11		
营业外收入	12	922,020	171,431
减: 营业外支出	13	19,354,463	1,487,57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	14	196,358,556	33,150,735
减: 所得税	15		
五、净利润/(净亏损)	16	196,358,556	33,150,735
加: 年初未分配利润	17	16,880,625	(722,846,649)
其他转入	18		
六、可供分配的利润	19	213,239,181	(689,695,914)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0		
提取法定公益金	21		
七、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22	213,239,181	(689,695,914)
减: 应付优先股股利	23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24		
应付普通股股利	25		
转作股本普通股股利	26		
八、未分配利润	27	213,239,181	(689,695,914)

补充资料:

项 目	2006 年 1-6 月份	2005 年 1-6 月份
1. 出售、处置部门或被投资单位所得收益		-
2. 自然灾害发生的损失		-
3. 会计政策变更增加/(减少)利润/(亏损)总额		-
4. 会计估计变更增加/(减少)利润/(亏损)总额	(1,301,190)	-
5. 债务重组损失		1,059,806
6. 其他损失	19,354,463	427,765

公司法定代表人: 蔡星海

总经理: 钱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王培燕

7.3 报表附注

7.3.1 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比，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差错更正；本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发生变更的内容、原因及影响数据如下：

(1) 根据国家相关政策、法规的规定，经公司四届十一次董事会决议，对产成品计价方式的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即由后进先出法调整为加权平均法。此项会计政策的调整，对当期财务经营状况没有产生大的影响。

(2) 根据国家相关政策、法规的规定，经公司四届十二次董事会决议，对公司固定资产会计估计进行变更。经测算，本次固定资产会计估计变更后，报告期内增加折旧额 130 万元。

7.3.2 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比，本报告期合并范围未发生重大变化。

7.3.3 如果被出具非标准无保留意见，列示涉及事项的有关附注。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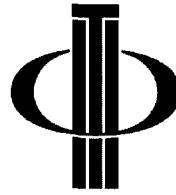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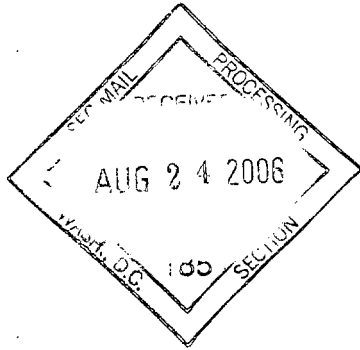
大冶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06 年 8 月 16 日

完

香港，二零零六年八月十七日



CITIC PACIFIC

CITIC Pacific Limited 中信泰富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267)

此乃大冶特殊鋼股份有限公司登載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深圳證券交易所網頁的 2006 年中期財務報告。大冶特殊鋼股份有限公司為中信泰富有限公司的附屬公司。



大冶特殊鋼股份有限公司

DAYE SPECIAL STEEL CO., LTD.

2006年中期財務報告

董事長: 蔡星海

總經理: 錢剛

總會計師: 王培熹

资 产 负 债 表

编制单位:大冶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

2006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	2006 年 06 月 30 日	2005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四(1)	163,326,843	172,948,816
短期投资	四(2)		3,000,000
应收票据	四(3)	343,992,480	161,314,079
应收账款	四(4)	72,393,828	78,232,851
其他应收款	四(4)	3,880,319	34,207,714
预付账款	四(5)	134,587,597	264,072,344
存货	四(6)	521,368,461	712,235,113
流动资产合计		1,239,549,528	1,426,010,917
长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四(7)		-
长期投资合计			-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原价		2,609,652,883	2,612,146,751
减: 累计折旧		(1,131,644,480)	(1,078,456,022)
固定资产-净值		1,478,008,403	1,533,690,729
减: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固定资产-净额	四(8)	1,478,008,403	1,533,690,729
工程物资	四(9)	43,601,653	51,595,494
在建工程	四(10)	138,587,946	129,678,816
固定资产合计		1,660,198,002	1,714,965,039
无形资产	四(11)	31,705,094	32,155,094
资产总计		2,931,452,624	3,173,131,050

公司法定代表人: 蔡星海

总经理: 钱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王培熹

资 产 负 债 表(续)

编制单位:大冶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

2006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及股东权益	附注	2006 年 06 月 30 日	2005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四(12)	181,170,000	289,670,000
应付票据	四(13)	141,837,500	242,790,000
应付账款	四(14)	581,050,136	687,388,757
预收账款	四(15)	102,896,721	76,455,370
应付工资	四(16)	9,373,114	10,013,529
应付福利费		9,767,575	9,378,060
应付股利		53,700	53,700
应交税金	四(17)	31,767,223	41,954,265
其他应交款	四(18)	25,955,410	27,925,921
其他应付款	四(19)	114,014,113	120,596,324
预提费用	四(20)	59,553,385	32,240,44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四(21)	93,838,100	266,185,455
流动负债合计		1,351,276,977	1,804,651,822
长期负债			
长期借款	四(21)	400,000,000	400,000,000
长期负债合计		400,000,000	400,000,000
负债合计		1,751,276,977	2,204,651,822
股东权益			
股本	四(22)	449,408,480	449,408,480
资本公积	四(23)	465,097,680	449,759,817
盈余公积	四(24)	52,430,306	52,430,306
未分配利润	四(25)	213,239,181	16,880,625
股东权益合计		1,180,175,647	968,479,228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2,931,452,624	3,173,131,050

公司法定代表人:蔡星海

总经理:钱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培熹

利润及利润分配表

编制单位:大冶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

2006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06 年 1-6 月	2005 年 1-6 月
一、主营业务收入	四(26)	2,284,406,204	2,285,893,417
减: 主营业务成本	四(26)	2,099,762,877	2,166,010,459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10,143,314
二、主营业务利润		184,643,327	109,739,644
加: 其他业务利润	四(27)	6,072,940	4,989,733
减: 营业费用		17,884,682	19,236,066
管理费用	四(28)	(62,098,309)	27,306,520
财务费用-净额	四(29)	20,284,116	33,719,916
三、营业利润/(亏损)		214,645,778	34,466,875
加: 投资收益		145,221	
补贴收入			
营业外收入	四(30)	922,020	171,431
减: 营业外支出	四(30)	19,354,463	1,487,57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	四(25)	196,358,556	33,150,735
减: 所得税	三(2)		
五、净利润/(净亏损)		196,358,556	33,150,735
加: 年初未分配利润		16,880,625	(722,846,649)
其他转入			
六、可供分配的利润		213,239,181	(689,695,914)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法定公益金			
七、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213,239,181	(689,695,914)
减: 应付优先股股利		-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普通股股利			
八、未分配利润		213,239,181	(689,695,914)

补充资料:

项 目	2006 年 1-6 月	2005 年 1-6 月
1. 出售、处置部门或被投资单位所得收益		-
2. 自然灾害发生的损失		-
3. 会计政策变更增加/(减少)利润/(亏损)总额		-
4. 会计估计变更增加/(减少)利润/(亏损)总额	(1,301,190)	-
5. 债务重组损失		1,059,806
6. 其他损失	19,354,463	427,765

公司法定代表人:蔡星海

总经理: 钱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王培熹

现 金 流 量 表

编制单位:大冶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

2006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金 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716,903,181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7,025,350
现金流入小计		2,813,928,53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277,107,61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6,178,56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7,151,869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31)	29,872,572
现金流出小计		2,480,310,6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3,617,90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3,145,221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210,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入小计		3,355,22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23,412,640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出小计		23,412,64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057,41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77,438
现金流入小计		20,877,438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303,500,000
分配股利或利润、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18,653,559
开出银行票据与取得借款所增加支付的保证金		7,652,23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3,262
现金流出小计		329,879,05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9,001,61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四(1)	4,558,867

·公司法定代表人:蔡星海

总经理:钱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培熹

现 金 流 量 表(续)

编制单位:大冶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

2006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金 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96,358,556
加: 少数股东权益	0
加: 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19,354,463
固定资产折旧	54,365,950
无形资产摊销	450,00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0
待摊费用减少(减: 增加)	0
预提费用增加(减: 减少)	27,312,94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它长期资产损失	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0
财务费用	20,284,116
投资损失(减: 收益)	(145,221)
递延税款贷项(减: 借项)	0
存货的减少(减: 增加)	190,866,65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 增加)	17,027,23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 减少)	(192,256,792)
其他	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3,617,903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74,090,006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69,531,139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558,867

公司法定代表人:蔡星海

总经理: 钱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培焘

一 公司简介

(1) 背景

大冶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于 1993 年 4 月 22 日经湖北省体改委鄂改[1993]178 号文批准,由大冶钢厂(现冶钢集团有限公司)作为主要发起人,联合东风汽车公司、襄阳轴承厂(现襄阳汽车轴承股份有限公司)以定向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总股本原为 20,922.8 万股,发起人股 17,882.8 万股,其中:冶钢集团有限公司(“冶钢集团”)持有国家股 17,122.8 万股,东风汽车公司持有 532 万股、襄阳汽车轴承股份有限公司持有 228 万股,其他社会法人持有 760 万股,内部职工持有 2,280 万股。1997 年 3 月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发行 7,000 万社会公众股,证券代码 000708。

于 1997 年 8 月经过湖北省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1997]30 号文批准,本公司 1997 年采用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3 股,资本公积转增 2 股,公司股本由 27,922.8 万股增至 41,884.2 万股。

经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1998 年 5 月证监上[1998]49 号文批准,本公司按股本 41,884.2 万股计算实施配股,每 10 股配 2 股,其中:国家股股东冶钢集团可获配股 5,136.84 万股,其下属机械制造公司经评估后的净资产 1,363.24 万元折股认购 272.648 万股,其余 4,864.192 万股予以放弃。法人股可获配股 456 万股,各法人股股东全部放弃。社会公众股和内部职工股的股东以现金认购 2,100 万股和 684 万股。总股本增至为 44,940.848 万股。2000 年 3 月 16 日公司内部职工股上市流通,截至 2005 年 12 月 31 日,已上市流通股达 16,704 万股。

2004 年 12 月 20 日湖北新冶钢有限公司(“新冶钢”)分别受让中融国际信托投资有限公司 4,230 万股、北京方程兴业投资有限公司 1,530 万股、北京颐和丰业投资有限公司 1,500 万股、合肥银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5 万股以及北京龙聚兴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397 万股法人股,合计 8,662 万股法人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19.27%。该等法人股已于 2004 年 12 月 20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过户登记手续。

2004 年 12 月 20 日湖北省黄石市中级人民法院司法拍卖了本公司原控股股东冶钢集团持有的本公司 174,618,480 股国家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38.86%);其中中信泰富(中国)投资有限公司(“中信投资”)以每股人民币 2.29 元竞买本公司 126,618,48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28.18%;新冶钢以每股 2.29 元竞买 48,000,0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10.68%。该等法人股已于 2005 年 10 月 31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过户登记手续。中信投资和新冶钢的实际控制人均为中信泰富有限公司(“中信泰富”)。

以上股权转让交易完成后,新冶钢持有本公司总股本的 29.95%,成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冶钢集团不再持有本公司股份。

鉴于中信投资系外商投资企业,根据《关于设立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若干问题的暂行规定》以及相关国家审批部门的批准,本公司于 2005 年 7 月 1 日正式变更为外商投资的股份有限公司。

一 公司简介(续)

(1) 背景(续)

于 2006 年 1 月 12 日，本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了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根据该项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新冶钢向全体流通股股东作出包括承诺赋予流通股股东一项认沽权利的对价安排；自 2006 年 2 月 7 日起，本公司全体非流通股股东持有的非流通股获得上市流通权，股份性质变更为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票简称由“大冶特钢”变更为“G 特钢”，股票代码不变。

(2) 业务范围

公司经批准的经营范围为钢铁冶炼、钢材轧制、金属改制、压延加工、钢铁材料检测。

二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会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会计报表按照国家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编制。

(2) 会计年度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4)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的记账基础为权责发生制。资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入账；如果以后发生减值，则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二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会计报表的编制方法 (续)

(5) 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外币业务按业务发生当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基准汇率折算为人民币入账。于资产负债表日以外币为单位的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按该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基准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固定资产购建期间专门外币资金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6) 现金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及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

(7) 短期投资

短期投资包括能够随时变现并且持有时间不准备超过一年的基金投资。短期投资于取得时以实际发生的投资成本扣除已宣告但尚未领取的现金股利计价。短期投资持有期间所收到的现金股利等收益除已计入应收项目的现金股利外，均直接冲减投资成本。

于资产负债表日短期投资按成本与市价孰低法核算，对市价低于成本的部分计提短期投资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投资损失。短期投资跌价准备按单项投资计算并确认。若短期投资的市价已超过其账面价值，跌价准备在以前年度已确认的跌价损失范围内予以转回。

(8) 应收款项及坏账准备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对可能发生的坏账损失采用备抵法核算。应收款项以实际发生额减去坏账准备后的净额列示。

(a) 坏账准备的计提

- 应收非关联方款项

本公司对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性作出具体评估后计提坏账准备。当有迹象表明应收款项的回收出现困难时，计提专项坏账准备；对于其他未计提专项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运用账龄分析法按以下比例计提一般坏账准备：

二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会计报表的编制方法 (续)

(8) 应收款项及坏账准备(续)

(a) 坏账准备的计提(续)

账龄	比例
一年以内	3%
一到二年	10%
二到三年	30%
三到四年	50%
四到五年	80%
五年以上	100%

- 应收关联方款项

本公司对应收关联方账款的可收回性作出具体评估后计提坏账准备。

(b) 坏账损失确认标准

因凡债务人破产或债务单位已撤销，依据法律清偿后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债务人死亡，既无遗产可供清偿，又无义务承担人，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债务人资不抵债、现金流量严重不足等逾期未能履行偿债义务，且具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坏账，经董事会(超过净资产的 5%时，需经股东大会)批准核销后，冲销已提取的相应坏账准备。

二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会计报表的编制方法 (续)

(9) 存货

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备件和辅助材料等。

存货计价方法：存货于取得时按实际成本入账，原材料和在产品按计划成本进行核算。发出和领用存货时，按计划成本核算的存货月末结转应负担的成本差异调整为实际成本；备件和低值易耗品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核算成本；产成品的发出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产成品和在产品成本包括原材料、直接人工及按正常生产能力下适当比例分摊的所有间接生产费用。

存货盘存采用永续盘存制。

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法计价列示，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存货估计售价减去估计至完工将要发生的成本及销售费用及相关税金后的金额确定。

(10) 长期投资

长期投资是除短期投资以外的投资，包括本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及其他准备持有超过一年的股权投资。

长期投资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公司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按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长期投资减值准备。可收回金额是指其销售净价与其使用价值两者之中的较高者。销售净价是指在熟悉交易情况的交易各方之间自愿进行的公平交易中，通过销售该项资产而取得的收入扣除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使用价值指预期从资产的持续使用和使用寿命结束时的处置中形成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如果有迹象表明以前年度据以计提减值准备的各种因素发生变化，使得该项投资的可收回金额大于其账面价值，减值准备在以前年度已确认的减值损失范围内予以转回。

二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会计报表的编制方法 (续)

(11) 固定资产和折旧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期限在一年以上且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自 2001 年 1 月 1 日起利用土地建造自用项目时，土地使用权的账面价值构成房屋、建筑物成本的一部分。

购置或新建的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对本公司在改制时进行评估的固定资产，按其经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确认后的评估值作为入账价值。置换入的资产以换出资产账面原值减去累计折旧加上补价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资产入账价值。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并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年限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减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年限、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预计使用年限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成本	30 年-40 年	3%	2.43% 至 3.23%
机器设备	15 年	5%-6%	6.27% 至 6.33%
运输工具	5 年-10 年	4%-6%	9.40% 至 19.20%
计算机及电子设备	5 年-15 年	3%	6.47% 至 19.40%

二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会计报表的编制方法 (续)

(11) 固定资产和折旧(续)

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营业外收入或支出。

固定资产的修理及维护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费用。固定资产的重大改建、扩建、改良及装修等后续支出，在使该固定资产可能流入企业的经济利益超过了原先的估计时，予以资本化。重大改建、扩建及改良等后续支出按直线法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期间内计提折旧，装修支出按直线法在预计受益期间内计提折旧。

期末对固定资产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量。如果有迹象或环境变化显示单项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可能超过其可收回金额时，本公司将对该项资产进行减值测试。若该单项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如果有迹象表明以前年度据以计提资产减值的各种因素发生变化，使得该资产的可收回金额大于其账面价值，减值准备在以前年度已确认的减值损失范围内予以转回。转回后该资产的账面价值不超过不考虑减值因素情况下计算的资产账面净值。

(12)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指兴建中或安装中的资本性资产，以实际发生的支出作为工程成本入账。工程成本包括建筑费用及其他直接费用/机器设备原价及安装费用，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为该项目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如果有迹象或环境变化显示单项在建工程账面价值可能超过其可收回金额时，本公司将对该项资产进行减值测试。若该单项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有迹象表明以前年度据以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各种因素发生变化，使得该资产的可收回金额大于其账面价值，减值准备在以前年度已确认的减值损失范围内予以转回。

二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会计报表的编制方法 (续)

(13) 无形资产 - 土地使用权

以支付土地出让金方式取得的土地使用权，按照实际支付的价款入账，于开始建造项目前作为无形资产核算，并采用直线法按预计使用年限 50 年摊销。自 2001 年 1 月 1 日起，利用土地建造项目时，将相应土地使用权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在建工程成本。

期末对无形资产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量。如果有迹象或环境变化显示单项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可能超过其可收回金额时，本公司将对该项资产进行减值测试。若该单项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如果有迹象表明以前年度据以计提资产减值的各种因素发生变化，使得该资产的可收回金额大于其账面价值，减值准备在以前年度已确认的减值损失范围内予以转回。转回后该资产的账面价值不超过不考虑减值因素情况下计算的资产账面净值。

(14) 借款费用

为购建固定资产而发生专门借款所产生的利息及汇兑损益等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及借款费用已经发生、并且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并计入该资产的成本。当购建的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借款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财务费用。

(15) 预计负债及或有负债

因对外提供担保、未决诉讼等事项形成的某些现时义务，且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在该支出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按照以前年度的相关经验以最佳估计金额入账。

如果上述义务的履行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的可能性较低，或是无法对有关金额作出可靠的估计，该义务将被披露为或有负债。

二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会计报表的编制方法 (续)

(16) 职工社会保障及福利

本公司的在职职工参加由当地政府机构设立及管理的职工社会保障体系，包括养老及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社会保障制度。除此以外，本公司并无其他重大职工福利承诺。

根据有关规定，本公司按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且在不超过规定上限的基础上提取保险费及公积金，并向劳动和社会保障机构缴纳，相应的支出计入当期成本或费用。

(17) 股利分配

股东大会批准的拟分配的现金股利于批准的当期确认为负债。

(18) 收入确认

(a) 销售产品

在已将产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并且不再对该产品实施继续管理和控制，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公司，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b) 提供劳务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总收入和总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劳务的完成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时，确认收入。

(c) 其他收入按下列基础确认：

利息收入按存款的存续期间和合同或协议规定的利率计算确认。

补贴收入于收到时确认。

二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会计报表的编制方法 (续)

(19) 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企业所得税费用的会计处理采用应付税款法，当期所得税费用按当期应纳税所得额及税率计算确认。

三 税项

(1) 本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税率	计税基础
企业所得税	33%	应纳税所得额
增值税	13% 或 17%	煤、矿石、蒸汽、水、煤气按应纳税销售额的 13% 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缴，其余按照应纳税销售额的 17% 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缴
营业税	3-5%	运输、计控及技术中心服务收入

(2) 收入减去成本、费用及损益并按税收法规进行纳税调整后的余额为应纳税所得额。本公司 2005 年度及 2006 年上半年度均无应纳税所得额，无需缴纳企业所得税。

四 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2006 年 06 月 30 日	2005 年 12 月 31 日
现金	1,107	242
银行存款	74,088,271	67,909,715
其他货币资金	89,237,465	105,038,859
	<u>163,326,843</u>	<u>172,948,816</u>

2006 年 6 月 30 日货币资金中有外币资金 USD5,238 元，折合人民币 42,304 元。

2006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以 89,236,837 元的银行存款作为开出银行承兑汇票的保证金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的现金包括：

	2006 年 06 月 30 日
2006 年 06 月 30 货币资金余额	163,326,843
减：受限制的银行存款	<u>(89,236,837)</u>
2006 年 06 月 30 日现金余额	74,090,006
2005 年 12 月 31 日货币资金余额	172,948,816
减：受限制的银行存款	<u>(103,417,677)</u>
2005 年 12 月 31 日现金余额	69,531,139
现金净减少额	<u>4,558,867</u>

(2) 短期投资

	2006 年 06 月 30 日	2005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投资	<u> </u>	<u>3,000,000</u>

从中国农业银行购买的开放式基金 - 长信利息收益基金本年度已处置。

(3) 应收票据

	2006 年 06 月 30 日	2005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u>343,992,480</u>	<u>161,314,079</u>

于 2006 年 06 月 30 日，本公司以 42,354,028 元的银行承兑汇票，作为开出部分银行承兑汇票的质押(附注四(13))。

四 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续)

(4) 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

(a) 应收账款

	2006 年 06 月 30 日	2005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219,709,266	225,548,289
减: 专项坏账准备	(14,994,449)	(14,994,449)
减: 一般坏账准备	(132,320,989)	(132,320,989)
	<u>72,393,828</u>	<u>78,232,851</u>

账龄	2006 年 06 月 30 日			2005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71,486,861	33%	(2,292,760)	76,425,330	34%	(2,292,760)
1-2 年	610,131	0%	(190,999)	1,909,997	1%	(190,999)
2-3 年	911,846	0%	(51,893)	172,977	0%	(51,893)
3-4 年	172,977	0%	(808,039)	1,616,078	1%	(808,039)
4-5 年	1,538,166	1%	(5,808,641)	7,260,801	3%	(5,808,641)
5 年以上	144,989,285	66%	(138,163,106)	138,163,106	61%	(138,163,106)
合计	<u>219,709,266</u>		<u>(147,315,438)</u>	<u>225,548,289</u>		<u>(147,315,438)</u>

(i) 截至 2006 年 06 月 30 日, 应收账款前五名债务人欠款金额合计为 112,425,874 元,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 51%。

(b) 其他应收款

	2006 年 06 月 30 日	2005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 关联方(i)		115,238,224
其他应收款 - 非关联方	17,104,678	23,897,997
减: 专项坏账准备		(91,704,148)
减: 一般坏账准备	(13,224,359)	(13,224,359)
	<u>3,880,319</u>	<u>34,207,714</u>

四 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续)

(b) 其他应收款 (续)

帐龄	2006 年 6 月 30 日	比例 (%)	坏帐准备	2005 年 12 月 31 日	比例 (%)	坏帐准备
1 年以内	4,470,135	26%	(1,043,926)	34,797,530	25%	(1,043,926)
1-2 年			(46,089)	460,887	0%	(46,089)
2-3 年	460,887	3%		-		-
3-4 年			(2,153)	91,708,453	66%	(91,706,300)
4-5 年	4,305	0%	(148,635)	185,794	0%	(148,635)
5 年以上	12,169,351	71%	(11,983,556)	11,983,557	9%	(11,983,557)
合计	17,104,678	100%	(13,224,359)	139,136,221	100%	(104,928,507)

截至 2006 年 06 月 30 日, 其它应收账款前五名债务人欠款金额合计为 9,772,395 元, 占其它应收账款总额的 57%。

(5) 预付账款

账龄	2006 年 06 月 30 日		2005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a)	43,075,518	32%	33,238,513	13%
1 - 2 年	1,071,784	1%	230,071,194	87%
2 - 3 年	89,677,659	67%	595,844	0%
3 年以上	762,637	0%	166,793	0%
	134,587,598	100%	264,072,344	100%

一年以内及 2-3 年的预付账款余额包括预付控股股东下属子公司 - 冶钢集团进出口公司 93,244,035 元, 主要是本公司委托该公司设备备件的预付货款等。

(6) 存货

	2006 年 06 月 30 日	2005 年 12 月 31 日
原材料	117,576,820	176,065,739
在产品	195,854,610	225,792,319
产成品	159,379,765	253,060,622
备件和辅助材料	75,174,115	84,803,355
	547,985,310	739,722,035
减: 存货跌价准备	(26,616,849)	(27,486,922)
	521,368,461	712,235,113

在报告期内, 本公司对库房淘汰备件进行处理, 核销存货跌价准备 870,073 元。

四 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续)

(7) 长期股权投资

	2005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06 年 6 月 30 日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投资 (a)	2,659,621	-	-	2,659,621
减: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 准备	(2,659,621)	-	-	(2,659,621)
	-	-	-	-

本公司无境外投资，故不存在长期投资变现及收益汇回的重大限制。

(a) 其他股权投资包括

被投资公司名称	投资起止期限	投资金额	占被投资公司 注册资本比例	备注
武汉通达金属材料公司	长期	300,000	24.20%	成本法
中国振兴模具材料公司	长期	1,000,000	8.03%	成本法
北京铁冶经济贸易公司	长期	156,807	23.90%	成本法
广州大冶特钢新产品有限公司	长期	1,202,814	100.00%	成本法
(b) 合计		2,659,621		

由于被投资公司已经停止经营，其未来盈利状况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本公司已对长期投资计提全额减值准备。

(b) 考虑到广州大冶特钢新产品有限公司已经停止经营，并且其资产总额少于本公司资产总额 10%，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财会二字(1996)2 号《关于合并会计报表合并范围请示的复函》的规定，未将该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四 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续)

(8) 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房屋及 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计算机及 电子设备	合计
原价					
2005 年 12 月 31 日	788,247,124	1,749,354,826	27,064,186	47,480,615	2,612,146,751
在建工程转入					0
本年其他增加		3,791,745			3,791,745
本年减少		(6,285,613)			(6,285,613)
2006 年 06 月 30 日	<u>788,247,124</u>	<u>1,746,860,958</u>	<u>27,064,186</u>	<u>47,480,615</u>	<u>2,609,652,883</u>
累计折旧					
2005 年 12 月 31 日	285,328,445	742,840,518	20,918,405	29,368,654	1,078,456,022
本年计提	8,843,829	42,206,573	721,329	2,594,219	54,365,950
本年减少		1,177,492			1,177,492
2006 年 06 月 30 日	<u>294,172,274</u>	<u>783,869,599</u>	<u>21,639,734</u>	<u>31,962,873</u>	<u>1,131,644,480</u>
净值					
2005 年 12 月 31 日	502,918,679	1,006,514,308	6,145,781	18,111,961	1,533,690,729
2006 年 06 月 30 日	494,074,850	962,991,359	5,424,452	15,517,742	1,478,008,403

在报告期内，净值 453,235,310 元(原值 740,789,240 元)的房屋及建筑物分别作为 80,000,000 元的短期借款(附注四(12(a)))、200,000,000 元的长期借款(附注四(21(b)))以及 7,320,000 元应付票据(附注四(13(b)))的抵押物。

在报告期内，因会计估计变更，增加报告期折旧 1,301,190 元。

(9) 工程物资

	2006 年 06 月 30 日	2005 年 12 月 31 日
专用设备	20,234,988	27,644,129
预付工程款及设备款	23,366,665	23,951,365
	<u>43,601,653</u>	<u>51,595,494</u>

四 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续)

(10) 在建工程

工程名称	预算数	2005 年		2006 年	资金来源	工程投入占预算的比例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新建 2 号高炉除尘配套设备	20,000,000	22,704,549		369,306	22,335,243	自有资金 111.68
四炼 RH 精炼炉工程	41,000,000	46,893,006	1,663,566		48,556,572	自有资金 118.43
锻钢 5t 电液锤改造	4,200,000	1,821,435	228,810		2,050,245	自有资金 48.82
动力四空压缩空气扩容改造	1,920,000	764,711	1,993,444		2,758,155	自有资金 143.65
热处理银亮钢工程	35,000,000	24,188,316	4,327,345		28,515,661	自有资金 81.47
四炼钢产品结构调整技术改造	22,800,000	1,596,790	5,401,464		6,998,254	自有资金 30.69
信息网络工程	10,000,000	1,457,723		85,500	1,372,223	自有资金 13.72
水泥门磅房及 30T、80T 汽车衡搬迁	1,890,000	1,909,356	215,410		2,124,766	自有资金 112.42
动力 6 号炉改造工程	1,340,000	916,691	154,110		1,070,801	自有资金 79.91
一轧 850 工程	7,520,600	4,975,967	814,547		5,790,514	自有资金 77.00
五万气柜工程	13,067,520	13,751,537			13,751,537	自有资金 105.23
新建两台 5 t 电渣炉及配套项目	5,500,000		1,023,893		1,023,893	自有资金 18.62
750 机组扩大产品规格改造工程	6,840,000		1,160,000		1,160,000	自有资金 16.96
其他		8,698,735	11,735,810		20,434,545	自有资金
小计		129,678,816	28,718,399	454,806	157,942,409	
减: 减值准备*			(19,354,463)		(19,354,463)	
合计		129,678,816	9,363,936	454,806	138,587,946	

于 2006 年度, 本公司没有资本化借款利息费用(2005 年: 无)。

*减值准备主要是有两项待建工程, 管理层依据市场情况决定不再建而对前期已投资部分计提的减值准备。

四 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续)

(11) 无形资产

原始金额	2005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摊销	2006 年 6 月 30 日	剩余摊 销期限	取得方式
土地使用权 <u>42,706,416</u>	32,155,094	450,000	31,705,094	37 年	出让
减: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	-	-		
	<u>32,155,094</u>		<u>31,705,094</u>		

于 2006 年 6 月 30 日, 摊余价值为 31,705,094 元(原值 42,706,416 元)的土地使用权作为 80,000,000 元的短期借款(附注四(12(a)))、200,000,000 元的长期借款(附注四(21(b)))以及 7,320,000 元应付票据(附注四(13(b)))的抵押物。

(12) 短期借款

	2006 年 06 月 30 日	2005 年 12 月 31 日
抵押借款(a)	80,000,000	108,500,000
质押借款		-
担保借款(b)	96,000,000	176,000,000
信用借款(c)	<u>5,170,000</u>	<u>5,170,000</u>
	<u>181,170,000</u>	<u>289,670,000</u>

(a) 银行借款 80,000,000 元(2005 年: 108,500,000 元), 以本公司的房屋及建筑物(附注四(8))以及土地使用权(附注四(11))作为抵押物;

(b) 银行借款 96,000,000 元(2005 年: 176,000,000 元), 由湖北新冶钢公司和冶钢集团有限公司提供保证。

(c) 于 2006 年 06 月 30 日, 逾期借款的情况如下:

借款单位	年利率	借款金额
黄石市粮食局	7.56%	170,000
黄石市房改办	7.56%	5,000,000

上述逾期借款具体的还款期限仍然在磋商之中。

2006 年度短期借款的年利率范围为 5.022%至 7.560% (2005 年: 5.022%至 7.560%)。

四 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续)

(13) 应付票据

	2006 年 06 月 30 日	2005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135,737,500	233,790,000
商业承兑汇票	6,100,000	9,000,000
	<u>141,837,500</u>	<u>242,790,000</u>

(a)应付票据主要是为采购原材料、备品备件开出的六个月内到期的票据。

(b)于 2006 年 6 月 30 日, 银行承兑汇票 135,737,500 元, 以银行存款 89,236,837 元(附注四(1))和应收票据 42,354,028.元(附注四(3))作为保证金, 并以本公司的房屋和建筑物(附注四(8))以及土地使用权(附注四(11))作为抵押物。

(c)于 2006 年 06 月 30 日, 应付票据余额中无应付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股东款项。

(14) 应付账款

	2006 年 06 月 30 日	2005 年 12 月 31 日
	<u>581,050,136</u>	<u>687,388,757</u>

2006 年 06 月 30 日, 应付账款中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的股东的欠款无。

(15) 预收账款

	2006 年 06 月 30 日	2005 年 12 月 31 日
	<u>102,896,721</u>	<u>76,455,370</u>

2006 年 06 月 30 日, 预收账款中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的股东的欠款无。

(16) 应付工资

	2006 年 06 月 30 日	2005 年 12 月 31 日
	<u>9,373,114</u>	<u>10,013,529</u>

四 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续)

(17) 应交税金

	2006 年 06 月 30 日	2005 年 12 月 31 日
应交企业所得税/(预交企业所得 税)(a)	(10,679,726)	(10,679,726)
应交增值税	31,769,606	41,819,240
应交城市维护建设税(b)	8,890,605	8,890,605
应交土地使用税	515,120	515,120
应交房产税	953,445	1,061,086
其他	318,173	347,940
	<u>31,767,223</u>	<u>41,954,265</u>

(a) 本公司因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当期无应纳所得税。

(b) 该余额包括 2006 年以前年度尚未支付的城市维护建设税。

(18) 其他应交款

	2006 年 6 月 30 日	2005 年 12 月 31 日
河道堤防工程修建维护 (a) 管理费 (“堤防费”)	3,954,128	3,954,128
教育费附加 (b)	17,193,208	19,193,208
地方教育发展费	4,808,074	4,778,585
	<u>25,955,410</u>	<u>27,925,921</u>

(a) 堤防费按应纳增值税与营业税税额的 2% 计缴。

(b) 教育费附加按应纳增值税与营业税税额的 3% 计缴；地方教育发展费按销售收入的 1% 计缴。本公司正与当地税务部门磋商减免事宜，在达成协议之前暂按以上比例计提。

四 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9) 其他应付款

	2006 年 6 月 30 日	2005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排污费	23,586,575	23,586,575
应付湖北黄石发电股份公司的款项	0	3,413,680
应付利息	38,420,083	38,157,983
应付教育及工会经费	4,637,339	3,431,309
应付钢材代运费	2,375,486	6,962,518
应付销售保证金	14,421,754	7,181,200
应付销售及经营费用	6,144,135	6,161,726
其他	24,428,741	31,701,333
	<u>114,014,113</u>	<u>120,596,324</u>

于 2006 年 06 月 30 日，其他应付款余额中无应付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股东款项。

于 2006 年 06 月 30 日，账龄超过三年的其他应付款为 62,173,308 元（2005 年：70,259,374 元），主要包括 1) 应付黄石市环保局之排污费，本公司正与其磋商具体支付安排；2) 应付利息。

(20) 预提费用

	2006 年 6 月 30 日	2005 年 12 月 31 日
法律诉讼费用 (a)	12,654,416	23,989,219
其他	46,898,968	8,251,222
	<u>59,553,385</u>	<u>32,240,441</u>

(a) 余额包括本公司按法院判决预提的违约金、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及诉讼费等。本公司已就部分诉讼案件与债权人达成和解，并已安排履行相关债务。

四 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续)

(21) 长期借款

	2006 年 6 月 30 日	2005 年 12 月 31 日
担保借款		
一担保 (a)	200,000,000	330,000,000
一抵押 (b)	200,000,000	200,000,000
信用借款(c)	81,445,000	126,445,000
长期借款应计利息	12,393,099	9,740,455
	<u>493,838,099</u>	<u>666,185,455</u>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担保借款		
一担保 (a)		(130,000,000)
一抵押 (b)	-	-
信用借款	81,445,000	(126,445,000)
长期借款应计利息	12,393,099	(9,740,455)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合计	<u>93,838,099</u>	<u>(266,185,455)</u>
长期借款	<u>400,000,000</u>	<u>400,000,000</u>

(a) 分别由湖北新冶钢有限公司和冶钢集团有限公司提供保证，利息每月支付一次，本金应于 2006 年 12 月 偿还。

(b) 其中包括长期借款 200,000,000 元，以本公司的房屋及建筑物(附注四(8))以及土地使用权(附注四(11))作抵押物，利息每月支付一次，本金应于 2006 年偿还。

(d) 于 2006 年 06 月 30 日，逾期借款的情况如下：

借款单位	年利率	借款金额
中国工商银行	7.56%	2,905,000

上述逾期借款的具体还款期限仍然在磋商之中。

2006 年半年度长期借款的年利率范围为 4.941%至 7.560% (2005 年：4.941%至 7.560%)。

(22) 股本

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

	本次变动前	本次增加数	本次减少数	本次变动后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155,752,736			155,752,736

四 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续)

(22) 股本 (续)

其中：			
境内法人持股	155,750,000		155,750,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2,736		2,736
4、外资持股	126,618,480		126,618,48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人民币普通股	167,037,264		167,037,264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股份总额	449,408,480	-	-
			449,408,480

(23) 资本公积

	2005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 增加数	本年 减少数	2006 年 6 月 30 日
股本溢价	264,908,962			264,908,962
其他资本公积 (a)	110,056,729	15,337,863		125,394,592
关联交易差价	74,794,126			74,794,126
	449,759,817	15,337,863		465,097,680

(a) 其他资本公积本年度增加主要为债务重组收益。

(24) 盈余公积

	2005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提取	本年减少	2006 年 6 月 30 日
法定盈余公积金	2,110,078			2,110,078
法定公益金	50,320,228			50,320,228
任意盈余公积金	-			-
	52,430,306			52,430,306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本公司章程及董事会的决议，本公司按年度净利润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后的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当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达到股本的 50% 以上时，可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经有关部门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亏损，或者增加股本。除了用于弥补亏损外，法定盈余公积金于增加股本后，其余额不得少于股本的 25%。

另外按年度净利润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后的 5% 至 10% 提取法定公益金，用于员工的集体福利而不用用于股东分配；实际使用时，从法定公益金转入任意盈余公积。其支出金额于发生时作为本公司的资产或费用核算。

四 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续)

(25) 未分配利润

	2006 年 1-6 月	2005 年度
年初未分配利润	16,880,625	(722,846,649)
资本公积转入		608,728,939
盈余公积转入		54,850,984
可供分配的利润		(59,266,726)
加: 本年实现的净利润/(净亏损)	196,358,556	80,367,507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110,078
提取法定公益金		2,110,078
年末未分配利润	213,239,181	16,880,625

(26) 分产品主营业务收入及主营业务成本

产品类别	2006 年 1-6 月		2005 年 1-6 月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炭结	587,351,752	561,508,641	655,633,031	619,458,882
弹簧	261,957,869	258,032,082	285,275,192	282,455,874
滚珠	312,426,022	282,455,542	304,031,797	290,914,225
冲模	77,239,595	67,594,850	110,304,217	106,635,060
合结	1,026,577,784	912,640,387	907,281,905	843,631,784
不锈	12,011,945	12,207,237	7,788,969	8,283,721
商品坯	3,459,388	2,455,888	8,711,328	7,851,747
其它	3,381,849	2,868,250	6,866,978	6,779,166

本公司的经营活动均位于湖北省, 并不存在由于经济环境不同而承担额外的风险和回报的组成部分, 因此没有编制地区分部报告。

(27) 其他业务利润

	2006 年 1-6 月		2005 年 1-6 月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支出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支出
材料销售(a)	63,100,161	65,341,071	100,285,448	101,754,575
动力销售(b)	31,816,144	31,106,007	41,588,780	39,428,358
其他	28,119,219	20,515,506	37,866,459	33,568,021
	123,035,524	116,962,584	179,740,687	174,750,954

(a) 材料销售收入主要为向关联方销售的废钢、矿石及燃料等原材料。

(b) 动力销售收入主要为向关联方销售的氧气、煤气及电力等。

四 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续)

(28) 管理费用

	2006 年 1-6 月	2005 年 1-6 月
工资附加及保险	16,641,536	15,473,530
税金	5,566,444	3,598,063
折旧及无形资产摊销	1,224,966	1,407,863
其他	6,172,893	6,827,064
	<u>29,605,839</u>	<u>27,306,520</u>
计提坏帐准备冲回(a)	<u>(91,704,148)</u>	<u>-</u>
	<u>(62,098,309)</u>	<u>27,306,520</u>

(a) 计提坏账准备冲回系本公司收回已专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冶钢集团进出口公司款项。

(29) 财务费用

	2006 年 1-6 月	2005 年 1-6 月
利息支出	21,917,673	37,435,158
减：利息收入	(877,438)	(5,929,082)
贴现利息	(829,380)	2,040,920
手续费	73,261	172,920
	<u>20,284,116</u>	<u>33,719,916</u>

(30) 营业外收入及营业外支出

	2005 年 1-6 月	2004 年 1-6 月
营业外收入：		
处置固定资产净收益	218,000	
违约金	704,020	131,628
其他		39,803
	<u>922,020</u>	<u>171,431</u>
营业外支出：		
处置固定资产净损失		427,765
债务重组损失		1,059,806
计提资产减值准备(a)	19,354,463	
	<u>19,354,463</u>	<u>1,487,571</u>

(a) 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主要系个别在建工程计提的减值损失。

四 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续)

(31)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投资/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a) 现金流量表中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包括:

	2006 年 1-6 月
运输费	3,518,329
劳务费	16,786,428
承包费用	2,462,125
中介服务费	1,430,000
其他	5,675,690
	29,872,572

(b) 现金流量表中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包括:

	2006 年 1-6 月
支付之银行手续费	73,262
	73,262

五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股票上市规则》的具体规定认定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u>企业名称</u>	<u>注册地址</u>	<u>主营业务</u>	<u>与本公司 关系</u>	<u>经济 或类型</u>	<u>法定代 表人</u>
中信泰富 (附注一(1))	香港中环添美道 一号中信大厦三 十二楼	业务多元化, 侧重于发展在中国大陆和香港两地的基础建设业务, 包括发电、航空、基础设施及信息业。另外亦从事特钢制造、物业投资及发展以及汽车和消费品的批发及分销。	第一及第二大 股东的实际控 制人	有限责任	荣智健
广州大冶	广州白云花园华 益南街 5 号	钢材销售	子公司	有限责任	张家福

(2)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注册资本及其变化

<u>企业名称</u>	<u>2005 年 12 月 31 日 (万元)</u>	<u>本期增加 (万元)</u>	<u>本期减少 (万元)</u>	<u>2006 年 6 月 30 日 (万元)</u>
中信泰富	120,000(港币)	-	-	120,000(港币)
广州大冶	205	-	-	205

五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续)

(3)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所持股份或权益及其变化

企业名称	200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06 年 6 月 30 日	
	金额	%	金额	%	金额	%	金额	%
中信泰富	261,238,480	58.13					261,238,480	58.13
广州大冶	2,050,000	100					2,050,000	100

(4) 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性质

关联企业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新冶钢	第一大股东
中信投资	第二大股东
江阴兴澄特种钢铁有限公司(“兴澄特种钢铁”)	同受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江阴泰富兴澄特种材料有限公司(“兴澄特种材料”)	同受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冶钢集团有限公司(“冶钢集团”)	原第一大股东
龙腾实业	同受原第一大股东控制
冶钢实业	同受原第一大股东控制
进出口公司	同受原第一大股东控制
冶钢集团 170 无缝钢管有限公司(“170 无缝钢管”)	同受原第一大股东控制
冶钢集团无缝钢管有限公司(“无缝钢管”)	同受原第一大股东控制
冶钢集团华钢实业公司(“华钢公司”)	同受原第一大股东控制
冶钢经贸联合公司(“冶钢经贸”)	同受原第一大股东控制
冶钢龙腾实业总公司经贸公司(“龙腾经贸”)	同受原第一大股东控制
冶钢集团实业总公司轧钢厂(“冶钢轧钢厂”)	同受原第一大股东控制
冶钢集团武汉供销公司(“冶钢供销公司”)	同受原第一大股东控制
黄石市冶钢经贸联合公司(“黄石经贸”)	同受原第一大股东控制

五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重大关联交易

(a) 定价政策

公司关联交易包括采购货物、销售货物、提供煤气、蒸汽、空气、氧气、水电劳务等，其价格均依据关联方签定的关联交易合同制定。具体定价按下列原则协商确定：

- 有国家物价部门定价的，按国家定价；
- 没有国家定价的，以市场价格为标准；
- 没有市场价格参考时，以实际成本加成一定比例商定协议价格，加成比例不高于成本的 20%。

(b) 采购货物

		2006 年 1-6 月	2005 年 1-6 月
湖北新冶钢有限公司	(1)	<u>527,406,087</u>	<u>245,667,771</u>
		<u>527,406,087</u>	<u>245,667,771</u>

附注：

- (1) 本公司向湖北新冶钢有限公司购买球团矿原材料等共 272,591,662 元(2005 年同期：89,464,507 元)，以补充本公司生产能力之不足，采购价格以市场价格为定价基准。此外，由于生产工艺发展的需要，本公司以协议价格向湖北新冶钢有限公司购买钢坯 254,814,425 元(2004 年同期：156,203,264 元)。

(c) 销售货物

关联方名称	附注	2006 年 1-6 月	2005 年 1-6 月
冶钢集团有限公司	(1)	214,456	43,870,350
湖北新冶钢有限公司	(2)	598,070,521	643,094,094
兴澄特种钢铁		<u>4,259,377</u>	
		<u>602,544,354</u>	<u>686,964,444</u>

附注：

- (1) 本公司以协议价格销售生产及生活用电给冶钢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 214,456 元(2005 年同期：5,633,639 元)。

五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c) 销售货物（续）

(2) 本公司向湖北新冶钢有限公司提供辅料备件，钢坯，以及燃料动力等。主要包括：

(i) 本公司以原采购价向湖北新冶钢有限公司供应进口矿石、铁精矿、焦丁等大宗原材料共 62,107,830 元 (2005 年同期：81,094,467 元)。

(ii) 本公司根据成本加 10% 利润的协议价格向湖北新冶钢有限公司销售钢坯共 329,201,047 元 (2005 年同期 308,792,430)。

(iii) 本公司通过湖北新冶钢有限公司出口钢材，销售价格以市场价格为基准。随着业务的开展，本年度通过湖北新冶钢有限公司出口钢材 184,198,226 元 (2004 年同期 234,249,838)。

(iv) 本公司以协议价格销售自产煤气、动力等给湖北新冶钢有限公司共 22,563,419 元 (2005 年同期 18,957,359)。

(d) 提供劳务

2006 年公司共计向关联方湖北新冶钢有限公司收取仪表维护、检斤、装卸及运输等服务费：5,920,874 元 (2005 年同期：12,626,883 元)。上述服务费以协议价格收取。

(e) 接受劳务

关联方名称	附注	2006 年 1-6 月	2005 年 1-6 月
湖北新冶钢有限公司		3,127,094	
冶钢集团有限公司		448,800	24,130,847
		<u>3,575,894</u>	<u>24,130,847</u>

(f) 提供担保

于 2006 年 6 月 30 日，第一大股东新冶钢分别为本公司长短期借款提供担保，担保金额分别为 51,000,000 元及 100,000,000 元。根据有关担保合同，新冶钢为本公司该等银行业务提供约最高担保额度为人民币 531,000,000 元。

于 2006 年 6 月 30 日，原第一大股东冶钢集团分别为本公司长短期借款提供担保，担保金额分别为 45,000,000 元及 100,000,000 元。根据有关担保合同，冶钢集团为本公司该等银行业务提供约最高担保额度为人民币 450,000,000 元。

(g) 资产置换

2005 年半年度报告期内无重大资产置换事项。

(h) 与原第一大股东往来发生额

2006 年半年度原第一大股东冶钢集团累计已偿还 23,534,076 元，于 2006 年 6 月末尚余 217,813,670 元为原第一大股东及其下属子公司占用。

五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a) 期末包括于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中的关联方余额如下：

	2006 年 06 月 30 日	2005 年 12 月 31 日
新冶钢		-
冶钢集团		23,534,076
进出口公司(i)	93,244,035	312,593,208
兴澄特种钢铁	1,466,428	
冶钢实业(ii)	10,397,058	10,397,058
龙腾实业(ii)	4,597,391	4,597,391
冶钢经贸(iii)	45,787,996	45,787,996
龙腾经贸(iii)	36,683,657	36,683,657
冶钢轧钢厂(iii)	4,004,216	4,004,216
冶钢供销公司(iii)	13,352,953	13,352,953
黄石经贸(iii)	4,076,189	4,076,189
冶钢集团其他下属公司(iii)	5,670,175	5,670,175
	<u>219,280,098</u>	<u>460,696,469</u>

(b) 期末包括于预收账款中的关联方余额如下：

	2006 年 06 月 30 日	2005 年 12 月 31 日
冶钢集团华钢实业公司	425,592	650,941
	<u>425,592</u>	<u>650,941</u>

六 或有事项

截至本会计报表批准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七 承诺事项

资本性承诺事项

以下为于资产负债表日，已签约而尚不必在会计报表上确认的资本支出承诺：

	2006 年 06 月 30 日	2005 年 12 月 31 日
房屋、建筑物及机器设备	<u>165,054,717</u>	<u>161,163,558</u>

经营租赁承诺事项

截至本会计报表批准日，本公司并无签订不可撤销的经营性租赁合同。

八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会计报表批准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九 其他重要事项

无

十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006 年 1-6 月	2005 年 1-6 月
净利润/(净亏损)	196,358,556	33,150,735
加/(减):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 处置固定资产的净损失/(净收益)	(218,000)	427,765
- 其他营业外收入	(704,020)	(171,431)
- 其他营业外支出	19,354,463	
- 以前年度已经计提各项减值准备的转回		
i)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91,704,148)	
- 债务重组损失		1,059,806
	<u>123,086,851</u>	<u>34,466,875</u>
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u>123,086,851</u>	<u>34,466,875</u>

十一 重分类

比较期间会计报表的部分项目已按本年度会计报表的披露方式进行了重分类。

大冶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

2006 年中期资产减值准备明细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 目	2005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06 年 06 月 30 日
			因坏账收回转 回数	本期核销数	
一、坏账准备合计	252,243,945		(91,704,148)		160,539,797
其中:					0
应收帐款	147,315,438				147,315,438
其他应收款	104,928,507		(91,704,148)		13,224,359
					0
二、短期投资准备	-				0
					0
三、存货跌价准备合计	27,486,922			(870,073)	26,616,849
其中:					0
原材料	13,286,038			(870,073)	12,415,965
在产品	3,582,599				3,582,599
产成品	10,618,285				10,618,285
四、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2,659,621				2,659,621
五、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				-
其中:					
房屋及建筑物	-				-
机器设备	-				-
运输工具	-				-
计算机及电子设备	-				-
六、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				-
七、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	19,354,463			19,354,463

公司法定代表人: 蔡星海

总经理: 钱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王培熹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计算表

编制单位：大冶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属期：

2006年1-6月

报告期利润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	(%)	(元)	(元)
主营业务利润	15.65	17.19	0.41	0.41
营业利润	18.19	19.98	0.48	0.48
净利润	16.64	18.28	0.44	0.4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0.43	11.46	0.27	0.2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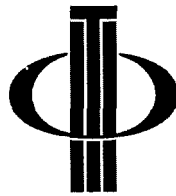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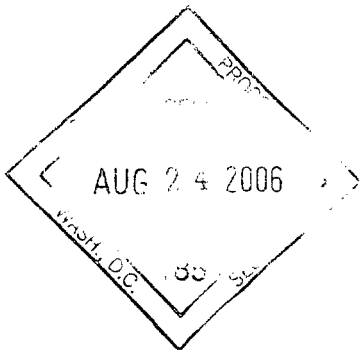
大冶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06 年 8 月 16 日

完

香港，二零零六年八月十七日



CITIC PACIFIC

CITIC Pacific Limited 中信泰富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67)

此乃大冶特殊鋼股份有限公司登載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深圳證券交易所網頁的第四屆董事會第十四次會議決議公告，通過〈公司 2006 年中期報告及其摘要〉，〈關於修改公司董事會各專業委員會實施細則的議案〉及〈關於修改公司信息披露管理辦法的議案〉。大冶特殊鋼股份有限公司為中信泰富有限公司的附屬公司。

證券代碼：000708

股票簡稱：G 冶特鋼

公告編號：2006-025

大冶特殊鋼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屆董事會第十四次會議決議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會全體成員保證信息披露內容的真實、準確和完整，沒有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重大遺漏。

大冶特殊鋼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屆董事會第十四次會議於 2006 年 8 月 6 日以書面、

传真、邮件方式发出通知，于 2006 年 8 月 16 日上午 9 时在公司二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11 名，实际参加会议董事 11 名。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公司董事长蔡星海先生主持了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到会董事认真讨论后审议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 2006 年中期报告及其摘要》；

该议案表决结果，赞成票：11 票；反对票、弃权票为 0 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

1、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

2、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

3、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

4、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

（修改后的《公司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实施细则》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公告）；

上述议案各实施细则表决结果，赞成票：11 票；反对票、弃权票为 0 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议案

（修改后的《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公告）；

该议案表决结果，赞成票：11 票；反对票、弃权票为 0 票。

特此公告。

大冶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06 年 8 月 16 日

大冶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实施细则

(2006年8月16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过)

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适应公司战略发展需要，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确定公司发展规划，健全投资决策程序，提高重大投资决策的质量和效益，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设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并制定本议事规则。

第二条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对公司的长期发展战略和重大决策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直接对董事会负责。

第二章 人员组成

第三条 战略委员会成员由四名董事组成。

第四条 战略委员会成员由董事长、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或全体董事的三分之一提名，并由董事会选举产生。

第五条 战略委员会设主任委员一名，由董事担任，负责主持委员会工作。主任委员由委员会选举，并报请董事会批准产生。

第六条 战略委员会任期与董事会任期一致，委员任期届满，连选可以连任。期间如有委员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自动失去委员资格，由委员会根据上述第三至第五条规定补足委员人数。

第七条 战略委员会下设战略发展部，由总规划师负责。战略发展部负责战略委员会日常工作联络和会议组织等工作。

第三章 职责权限

第八条 战略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权限：（一）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规划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二）对重大投资、融资方案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三）对重大资本运作、资产经营项目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四）对其它影响公司发展的重大事项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五）对以上事项的实施进行检查；（六）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第九条 战略委员会的提案须提交董事会审议决定。

第四章 决策程序

第十条 战略发展部负责做好战略委员会决策的前期准备工作，提供公司有关方面资料：（一）由公司有关部门上报重大投资融资、资本运作、资产经营项目的意向、初步可行性报告以及合作方的基本情况等资料；（二）战略发展部对公司提交的重大投资方案作出调查分析及论证意见，并向战略委员会提交正式提案；（三）战略委员会召开会议进行讨论，并将讨论结果以提案形式提交董事会审议；如属股东大会决定的投资项目，由董事会以提案形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第五章 会议制度

第十一条 战略委员会会议为不定期会议，根据需求和委员提议召开，并于会议召开前五天前通知全体委员。会议由主任委员主持，主任委员不能出席时，可委托其他一名委员主持。

第十二条 战略委员会应由三分之二以上委员出席方可举行；每一名委员有一票表决权。会议作出的决定，必须经全体委员过半数通过。

第十三条 战略委员会会议表决方式为举手表决或投票表决，临时会议可采用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第十四条 公司有关主管领导、主管部门负责人可列席战略委员会会议。

第十五条 如有必要，战略委员会可以聘请中介机构为其决策提供专业意见，费用由公司支付。

第十六条 战略委员会会议的召开程序、表决方式和会议通过的议案必须遵循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本规则的规定。

第十七条 战略委员会会议应有记录，记载以下内容：会议日期、时间、地点、主持人、参加人、会议议程、各发言人对每个审议事项的发言要点、每一事项表决结果，

出席会议的委员应在会议记录上签名，会议记录由公司董事会秘书室保存。

第十八条 战略委员会会议通过的议案及表决结果，应以书面形式报公司董事会。

第十九条 出席会议委员均对会议所议事项有保密义务，不得擅自披露有关信息。

第六章 附则

第二十条 本实施细则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实施。

第二十一条 本实施细则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执行；本细则如与国家日后颁布的法律、法规或经合法程序修改后的公司章程相抵触时，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并立即修订，报董事会审议通过。

第二十二条 本细则解释权归属公司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规范公司领导人员的产生，优化董事会组成，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设立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并制定本议事规则。

第二条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负责制订公司董事、经理人员的人选、选择标准和程序进行选择并提出建议，直接对董事会负责。

第二章 人员组成

第三条 提名委员会成员由三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二名。

第四条 提名委员会成员由董事长、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或全体董事的三分之一提名，并由董事会选举产生。

第五条 提名委员会设主任委员一名，由独立董事委员担任，负责主持委员会工作；主任委员在委员会内选举，并报请董事会批准产生。

第六条 提名委员会任期与董事会任期一致，委员任期届满连选可以连任。期间如有委员不再任董事职务，自动失去委员资格，由委员会根据上述第三至第五条规定补足委员人数。

第七条 公司董事会秘书室为提名委员会下设的办事机构，负责日常工作联络和会议的组织工作。

第三章 职责权限

第八条 提名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权限是：（一）根据公司经营活动情况、资产规模和股权结构对董事会的人员和构成向董事会提出建议；（二）研究董事、经理人员的选择标准和程序，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三）广泛搜寻合格的董事和经理人员的人选；（四）对董事候选人和经理人选进行审查并提出建议；（五）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第九条 提名委员会的提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决定。

第四章 决策程序

第十条 提名委员会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研究公司董事、经理人员的当选条件，选择程序和任职期限，形成决定后提交董事会通过。

第十一条 董事、经理人员的选聘程序：（一）提名委员会应积极与有关部门进行交流，研究公司对新董事、经理人员的需求情况，并形成书面材料；（二）提名委员会可在本公司、控股企业内部及其人才市场等广泛搜寻董事、经理人选；（三）搜寻初选人的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等情况，形成书面材料；（四）征求被提名人对提名的意见和要求，未被提名人同意前不能将其作为董事、经理人选；（五）召集提名委员会会议，根据董事、经理的任职条件，对初选人员进行资格审查；（六）在选举新的董事和聘任经理人员前一个月至一个半月，向董事会提出董事候选人和新聘经理人选的建议和相关材料；（七）根据董事会决定进行其他后续工作。

第五章 会议制度

第十二条 提名委员会会议为不定期会议，根据需求和委员会成员的提议举行，并于会议召开前五天通知全体委员，会议由主任委员主持，主任委员不能出席时可委托其他一名委员主持

第十三条 提名委员会会议应由三分之二以上委员出席方可举行；每一名委员有一票表决权；会议作出的决定，必须经全体委员过半数通过。

第十四条 提名委员会会议表决方式为举手表决或投票表决；临时会议可以采取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

第十五条 提名委员会会议必要时可邀请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有关部门负责人列席会议。

第十六条 如有必要，提名委员会可以聘请中介机构为其决策提供专业机构，费用由公司支付。

第十七条 提名委员会会议的召开程序、表决方式和会议通过的议案必须遵循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本规则的规定。

第十八条 提名委员会会议应有记录，记载以下内容：会议日期、时间、地点、主持人、参加人、会议议程、各发言人对每个审议事项的发言要点、每一事项表决结果，出席会议的委员应在会议记录上签名；会议记录由公司董事会秘书室保存。

第十九条 提名委员会会议的议案及表决结果，应以书面形式报公司董事会。

第二十条 出席会议的委员及列席人员均对会议所议事项负有保密义务，不得擅自披露有关信息。

第六章 附则

第二十一条 本实施细则自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实施。

第二十二条 本实施细则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执行；本细则如与国家日后颁布的法律、法规或经合法程序修改后的公司章程相抵触时，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并立即修订，报董事会审议通过。

第二十三条 本细则解释权归属公司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强化董事会决策功能，持续完善公司内控体系建设，确保董事会对经理层的有效监督，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设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并制定本议事规则。

第二条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是负责公司内部各项管理制度执行的监督、核查以及对不完善和不符合管理要求的内控制度进行调研和提出审计建议并负责与外部审计的沟通与联络，直接对董事会负责。

第二章 人员组成

第三条 审计委员会成员由三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二名，委员中至少有一名独立董事为专业会计人士。

第四条 审计委员会成员由董事长、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或全体董事的三分之一提名，并由董事会选举产生。

第五条 审计委员会设主任委员一名，由独立董事委员担任，负责主持委员会工作；主任委员在委员内选举，并报请董事会批准产生。

第六条 审计委员会任期与董事会一致，委员任期届满，连选可以连任。期间如有委员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自动失去委员资格，由委员会根据上述第三至第五条规定补足人数。

第七条 审计委员会下设审计部，由总审计师负责。审计部负责审计委员会日常工作联络及会议组织工作。

第三章 职责权限

第八条 审计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权限：（一）提议聘请或更换外部审计机构；（二）监督公司的内部审计制度及其实施；（三）负责内部审计与外部审计之间的沟通；（四）审核公司的财务信息及其披露；（五）审查公司内控制度及其执行情况；（六）公司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第九条 审计委员会的提案提交董事会决定。审计委员会应配合或参与监事会的有关监督审计工作。

第四章 决策程序

第十条 审计部负责做好审计委员会决策的前期准备工作，提供公司有关方面的书面材料：（一）公司相关财务报告；（二）内外部审计机构的工作报告；（三）外部审计合同及相关工作报告；（四）公司对外披露信息情况；（五）公司重大关联交易审计报告；（六）其他相关事宜。

第十一条 审计委员会会议，对审计部门提供的报告进行评议，并将相关书面决议材料呈报董事会讨论：（一）外部审计机构工作评价，外部审计机构的聘请及更换；（二）公司内部审计制度是否已得到有效实施，公司财务报告是否全面真实；（三）公司对外披露信息的财务报告等是否客观真实，公司重大的关联交易是否合乎相关法律法规；（四）公司内财务部门包括其负责人的工作评价；（五）其他相关事宜。审计委员会认为必要时，可聘请相关专业机构协助工作。

第五章 会议制度

第十二条 审计委员会会议分为例会和临时会议，例会每年一般召开二次，每半年一次，临时会议由审计委员会委员提议召开。会议召开五天前通知全体委员，会议由主任委员主持，主任委员不能出席时可委托一名委员主持。

第十三条 审计委员会会议应由三分之二以上委员出席方可举行；每一名委员有一票的表决权；会议作出的决议，必须经全体委员过半数通过。

第十四条 审计委员会表决方式为举手表决或投票表决；临时会议可以采取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

第十五条 审计委员会会议，根据需要，可邀请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部门人员列席。

第十六条 如有必要，审计委员会可以聘请中介机构为其决策提供专业意见，费用由公司支付。

第十七条 审计委员会的召开程序、表决方式和会议通过的议案必须遵循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本规则的规定。

第十八条 审计委员会会议应当有记录，记载以下内容：会议日期、时间、地点、主持人、参加人、各发言人对每个审议事项的发言要点，每一事项表决结果，出席会议的委员应当在会议记录上签名，会议记录由公司董事会秘书室保存。

第十九条 审计委员会通过的议案及表决结果，应以书面形式报公司董事会。

第二十条 出席会议的委员均对会议所议事项负有保密义务，不得擅自披露有关信息。

第六章 附则

第二十一条 本实施细则自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实施。

第二十二条 本实施细则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执行；本细则如与国家日后颁布的法律、法规或经合法程序修改后的公司章程相抵触时，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并立即修订，报董事会审议通过。

第二十三条 本细则解释权归属公司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进一步健全对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与考核制度，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设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并制订本议事规则。

第二条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要负责制订、审查公司董事及经理人员的薪酬政策与方案，制订公司董事及经理人员的考核标准并进行考核，直接对董事会负责。

第三条 本细则所指董事是指在本公司支取薪酬的董事长、董事，经理人员是指董事会聘任的总经理、副总经理、总会计师、董事会秘书及由总经理提请董事会认定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第二章 人员组成

第四条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由三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二名。

第五条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由董事长、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或者全体董事的三分之一提名，并由董事会选举产生。

第六条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设主任一名，由独立董事担任，负责主持委员会工作；主任委员在委员内选举，并报董事会批准产生。

第七条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任期与董事会一致，委员任期届满，连选可以连任。期间如有委员不再担任董事职务，自动失去委员资格，由委员会根据上述第四至第六条规定补足委员人数。

第八条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下设考核组，由公司董事会秘书任组长。考核组责成相关部门负责薪筹与考核委员会的日常工作联络和会议组织工作。

第三章 职责权限

第九条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权限：（一）根据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管理岗位的主要范围、职责、重要性以及其他相关企业相关岗位的薪酬水平制订薪酬计划或方案；（二）薪酬计划或方案主要包括但不限于绩效评价标准、程序及主要评价体系，

奖励和惩罚的主要方案和制度等；（三）审查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行职责情况并对其年度绩效考评；（四）负责对公司薪酬制度执行情况进行监督；（五）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第十条 董事会有权否决损害股东利益的薪酬计划或方案。

第十一条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出的公司董事的薪酬计划，经报董事会同意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公司经理人员的薪酬分配方案须报董事会批准。

第四章 决策程序

第十二条 考核组负责做好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决策的前期准备工作，提供公司有关方面的资料：（一）提供公司主要财务指标和经营目标完成情况；（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分管工作范围及主要职责情况；（三）提供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岗位工作业绩考评系统中涉及的完成情况；（四）提供公司业绩拟订公司薪酬分配计划和分配方式的有关测算依据。

第十三条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考评程序：（一）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向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作述职和自我评价；（二）考核组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调查与考评；（三）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按绩效评价标准和程序，对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绩效评价；（四）根据岗位绩效评价结果及薪酬分配政策提出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数额和奖励方式，表决通过后，报公司董事会。

第五章 会议制度

第十四条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每年一般召开两次会议，并于会议召开前五天通知全体委员，会议由主任委员主持，主任委员不能出席时可委托一名委员主持。

第十五条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应由三分之二以上的委员出席方可举行；每一名委员有一票表决权，会议作出的决议，必须经全体委员的过半数通过。

第十六条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表决方式为举手表决或投票表决；临时会议可以采取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

第十七条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必要时可以邀请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部门负责人列席。

第十八条 如有必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可以聘请中介机构为其决策提供专业意

见，费用由公司支付。

第十九条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讨论有关委员的议题时，当事人应当回避。

第二十条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的召开程序、表决方式和会议通过的薪酬政策与分配方案必须遵循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本办法的规定。

第二十一条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应当有记录，记载以下内容：会议日期、时间、地点、主持人、参加人、会议议程、各发言人对每个审议事项的发言要点、每一事项表决结果，出席会议的委员应当在会议记录上签名；会议记录由记录员记录后交公司董事会秘书保存。

第二十二条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通过的议案及表决结果，应以书面形式报公司董事会。

第二十三条 出席会议的委员及列席人员对会议所议事项有保密义务，不得擅自披露有关信息。

第六章 附则

第二十四条 本实施细则自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实施。

第二十五条 本实施细则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执行；本细则如与国家日后颁布的法律、法规或经合法程序修改后的公司章程相抵触时，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并立即修订，报董事会审议通过。

第二十六条 本细则解释权归属公司董事会。

大冶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2006年8月16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过)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加强对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的管理,规范信息披露行为,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大冶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特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公司及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根据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则等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三条 公司应当及时、公平披露所有对公司股票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并将公告在第一时间报深圳证券交易所。

第四条 公司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第二章 信息披露的范围和内容

第五条 公司应当披露的信息包括定期报告、临时报告。定期报告是指年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季度报告。其他报告为临时报告。

第六条 临时报告包括但不限于下列事项:

(一) 董事会决议、监事会决议、股东大会的决议和召开、变更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

(二) 公司发生《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应披露的关联交易、其他交易和担保事项;

(三) 公司发生下列重大事件达到《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应披露的情况:

- 1、重大诉讼和仲裁;
-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 3、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和盈利预测;

- 4、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赠股本事项；
- 5、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和澄清事项；
- 6、回购股份；
- 7、可转换公司债券涉及的重大事项；

(四) 公司出现下列使公司面临重大风险的情形达到《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应披露的情况：

- 1、发生重大亏损或者遭受重大损失；
- 2、发生重大债务、未清偿到期重大债务或重大债权到期未获清偿；
- 3、可能依法承担重大违约责任或大额赔偿责任；
- 4、计提大额资产减值准备；
- 5、公司决定解散或者被有权机关依法责令关闭；
- 6、公司预计出现资不抵债（一般指净资产为负值）；
- 7、主要债务人出现资不抵债或进入破产程序，公司对相应债权未提取足额坏账准备；
- 8、主要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
- 9、主要或者全部业务陷入停顿；
- 10、公司因涉嫌违法违规被有权机关调查，或者受到重大行政、刑事处罚；
- 11、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涉嫌违法违规被有权机关调查或采取强制性措施及出现其他无法履行职责的情况；
- 12、深圳证券交易所或者公司认定的其他重大风险情况。

(五) 公司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

- 1、变更公司名称、股票简称、公司章程、注册资本、注册地址、办公地址和联系电话等，其中公司章程发生变更的，还要将新的公司章程在指定网站上披露；
- 2、经营方针和经营范围发生重大变化；
- 3、变更会计政策或者会计估计；
- 4、董事会通过发行新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或者其他再融资方案；
- 5、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对公司发行新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或者其他再融资方案提出了相应的审核意见；
- 6、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持股情况或控制公司情况发生或拟发

生较大变化；

7、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董事（含独立董事）或者三分之一以上监事提出辞职或者发生变动；

8、生产经营情况、外部条件或生产经营环境发生重大变化（包括产品价格、原材料采购价格和销售方式发生重大变化等）；

9、订立重要合同，可能对公司的资产、负债、权益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10、新颁布的法律、法规、规章、政策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11、聘任或者解聘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

12、法院裁定禁止控股股东转让其所持股份；

13、任一股东所持公司 5%以上的股份被质押、冻结、司法拍卖、托管或者设定信托；

14、获得大额政府补贴等额外收益，转回大额资产减值准备或者发生可能对公司资产、负债、权益或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

15、深圳证券交易所或者公司认定的其他情形。

（六）公司因前期已披露的财务会计报告中存在差错或者虚假记载，被责令改正，或者经董事会决定更正的，应当在被责令改正或者董事会作出相应决定后及时予以披露，并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有关规定的要求，办理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事宜；

（七）公司作出向法院申请破产的决定、债权人向法院申请宣告公司破产或者法院受理关于公司破产的申请时，公司应当及时予以披露并充分揭示其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进入破产程序后，公司和其他有信息披露义务的投资人应当及时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报告并披露债权申报情况、债权人会议情况、破产和解与整顿等重大情况。

法院依法作出裁定驳回破产申请、中止（恢复）破产程序或宣告破产时，公司应当及时披露裁定的主要内容。

（八）公司涉及股份变动的减资（回购除外）、合并、分立方案，应当在获得中国证监会批准后及时公告。

（九）公司减资、合并、分立方案实施过程中涉及信息披露和股份变更登记等事项的，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办理。

（十）证券监管机构认为需要披露的其他事项的情形。

第三章 信息披露的程序

第七条 信息披露前，应严格履行下列程序：

- 1、提供信息的部门负责人、公司有关高级管理人员认真核对相关信息资料；
- 2、董事会秘书进行合规性审查；
- 3、董事长签发。

第八条 公司下列人员有权以公司名义披露信息

- 1、董事长；
- 2、总经理；
- 3、经董事长或董事会授权的董事
- 4、董事会秘书；
- 5、证券事务代表。

第九条 当公司发生应披露的重大事件或公司有关方面研究、决策涉及信息披露事项时，应向董事会秘书提供信息披露所需要的书面资料。

第十条 公司有关方面对于涉及信息事项是否披露有疑问时，应及时向董事会秘书或通过董事会秘书向深圳证券交易所咨询。

第十一条 在信息披露中，由董事会秘书向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管理部联系披露事宜，并获准披露后，向指定报社、网站办理公告事宜。

第十二条 信息披露后，应注意以下事项：

- 1、公司发现已披露的信息有错误、遗漏或误导时，应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管理部批准，及时发布更正、补充或澄清公告。
- 2、当股东及其他有关人员咨询信息披露事宜时，董事会秘书应负责给予答复。

第四章 信息披露的要求

第十三条 公司发生的或与之有关的事件没有达到规定的披露标准，但深圳证券交易所或公司董事会认为该事件对公司股票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公司应当及时披露。

第十四条 公司的信息在正式披露前，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知情人，有直接责任确保将该信息的知悉者控制在最小范围内，并负有保密责任。

第十五条 当公司尚未披露的信息难以保密，或者已经泄露，或者公司股票价格已明显发生异常波动时，公司应当立即予以披露。

第十六条 公司对重大事件的披露，应当按规定遵循分阶段披露的原则。及时履行首次披露义务，持续披露进展情况；若重大事件发生重大变更、中止或解除或已披露的重大事件被有关部门否决，公司应当及时予以披露，说明情况和原因。

第十七条 公司及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关注公共传媒关于公司的报道，以及公司股票的交易情况，及时向有关方面了解真实情况，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就相关情况作出公告。

第十八条 公司披露信息时，应当使用事实描述性语言，保证其内容简明扼要、通俗易懂，突出事件实质，不得含有宣传、广告、恭维或者诋毁等性质的词句。

第十九条 公司在其他公共传媒披露的信息不得先于指定媒体，不得以新闻发布会或答记者问等形式代替公司公告。

第二十条 公司拟披露信息属于国家秘密、商业秘密或者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其他情况，按规则披露可能导致其违反国家有关保密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或损害公司利益，公司可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豁免披露

第二十一条 公司拟披露的信息存在不确定性、属于临时性商业秘密，且信息未泄露，内幕人士承诺保密、公司股票未发生异动，及时披露可能损害公司利益或误导投资者，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暂缓披露。暂缓披露申请未获同意、暂缓披露原因已消除或期限届满，公司应及时披露。

第二十二条 公司公开披露的信息指定刊载的报纸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同时，还在巨潮资讯网站公告。在其他公共传媒披露的信息不得先于指定报纸和指定网站。公司不得以新闻发布会或答记者问等形式代替公司的正式公告。

第五章 信息披露的管理和责任

第二十三条 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由董事会统一领导和管理。

1、董事长为信息披露工作的第一责任人；

- 2、董事会成员负有连带责任；
- 3、监事会成员负有监督责任，并对所提供需披露的监事会决议及相关文件材料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4、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各部门的主要负责人，负有提供需披露信息的书面材料的相应责任。
- 5、董事会秘书负责协调和组织公司信息披露工作，负有直接责任；
- 6、证券事务代表接受董事会秘书领导，协助其开展工作；
- 7、董事会秘书室为信息披露工作的日常工作部门，在董事会秘书领导下办理信息披露日常事务。

第二十四条 公司信息披露的义务人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各部门的主要负责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和公司关联人（包括关联法人、关联自然人）亦应承担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第二十五条 公司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本条例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的义务，遵守信息披露的纪律。

第二十六条 公司信息披露的义务人，应该按如下规定履行职责：

- 1、遇其知晓的可能影响公司股票价格的或将对公司经营管理产生重要影响的事宜时，应在第一时间告知董事会秘书；
- 2、公司在研究、决定涉及信息披露的事项时，应通知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并向其提供信息披露所需的书面资料；
- 3、遇有经协调的信息披露事宜时，应及时协助董事会秘书完成任务。

第二十七条 公司信息披露的义务人对于某事项是否涉及信息披露有疑问时，应及时向董事会秘书咨询。

第二十八条 对公司信息披露义务人实行尽责、问责和负责机制，明确信息披露确认、评估、处理和提交的责任，确保公司能迅速、全面、充分地收集、披露所有可能对股东和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决策产生实质性影响的信息。

第二十九条 公司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以及高级管理人员应当熟悉信息披露的规则，积极参加监管机构要求参加的各类培训，提高自身素质，加强自律，防范风险，认真负责地履行信息披露职责。

第六章 罚则

第三十条 违反保密规定，泄露内幕信息，致使公司股票异动，或给公司的工作和社会造成重大影响；或建议他人买卖该证券，操纵证券市场，给公司和投资者造成重大损失，应视情节对责任人给予批评教育、经济处罚或行政处分。

第三十一条 由于有关人员或有关部门发生重大事项未及时报告，造成公司信息披露不及时、疏漏、误导，给公司及投资者造成重大损失，应视情节对责任人给予经济处罚或行政处分；

第三十二条 由于有关人员违反信息披露规定，披露信息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给公司和投资者造成重大损失的，应依法承担行政责任、民事赔偿责任，构成犯罪的，应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第三十三条 公司聘请的顾问、中介机构人员、关联人等，若擅自披露公司信息，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公司保留其追究责任的权利。

第七章 附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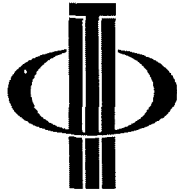
第三十四条 本办法未尽事宜按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如有新的规定，则按新规定执行。

第三十五条 本办法解释权属于公司董事会。

第三十六条 本办法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实施。

完

香港，二零零六年八月十七日



CITIC PACIFIC

CITIC Pacific Limited 中信泰富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67)

此乃大冶特殊鋼股份有限公司登載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深圳證券交易所網頁的第四屆監事會第八次會議決議公告，通過〈公司 2006 年中期報告及其摘要〉及〈關於修改公司信息披露管理辦法的議案〉。大冶特殊鋼股份有限公司為中信泰富有限公司的附屬公司。

证券代码：000708

股票简称：G 冶特钢

公告编号：2006-026

大冶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大冶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06 年 8 月 16 日上午 11 时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 5 人，实际参加监事 5 人，公司监事会主席傅柏树先生主持了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会议审议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 2006 年中期报告及其摘要》；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06 年中期报告及其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和要求，真实、完整的反映出 2006 年中期的公司治理、财务经营等状况；其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及公司管理制度的规定；没有发现参与 2006 年中报编制和审核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该议案表决结果，赞成票 5 票；反对票、弃权票为 0 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议案；

该议案表决结果，赞成票 5 票；反对票、弃权票为 0 票。

特此公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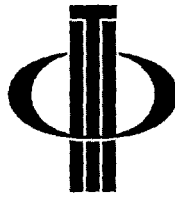
大冶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06 年 8 月 16 日

完

香港，二零零六年八月十七日



CITIC PACIFIC

CITIC Pacific Limited 中信泰富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67)

此乃大冶特殊鋼股份有限公司登載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深圳證券交易所網頁的業績預增公告。大冶特殊鋼股份有限公司為中信泰富有限公司的附屬公司。

證券代碼：000708

股票簡稱：G 冶特鋼

公告編號：2006-027

大冶特殊鋼股份有限公司業績預增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會全體成員保證信息披露內容的真實、準確和完整，沒有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重大遺漏。

一、預計的本期業績情況：

1、業績預告期間：2006年1月1日至2006年9月30日

2、業績預告情況：同向大幅上升

經公司財務部門初步測算，預計公司今年1-9月份累計淨利潤將比上年同期有大幅增長，增幅在400%左右。

預計公司今年7-9月份累計淨利潤將比上年同期有大幅增長，增幅在300%左右（上年同期淨利潤為14,881,160元）。

3、业绩预告未经过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

1、净利润：48,031,897 元

2、每股收益：0.107 元

三、业绩变动的的原因说明

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累计净利润已超过上年度累计净利润。尽管当前市场形势急剧变化，但公司在三季度将继续落实全年的经营目标和措施，把工作重点放在调整结构、提高质量和降本降耗上来，以促进公司的稳健发展。

特此公告。

大冶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06 年 8 月 16 日

完

香港， 二零零六年八月十七日



CITIC PACIFIC

CITIC Pacific Limited 中信泰富有限公司

(Incorporated in Hong Kong with limited liability)
(Stock Code: 267)

POLL RESULTS OF EXTRAORDINARY GENERAL MEETING HELD ON 21 AUGUST 2006

At the extraordinary general meeting ("EGM") of CITIC Pacific Limited ("the Company") held on 21 August 2006, the ordinary resolution approving the Transaction contemplated in the Restructuring Agreement was duly passed by the independent shareholders of the Company by way of poll voting.

Reference is made to the circular of the Company dated 30 June 2006 (the "Circular") in relation to the restructuring of the shareholdings in Dragonair and Cathay in accordance with the terms of the Restructuring Agreement. Unless the context otherwise requires, terms used in this announcement shall have the same meanings as defined in the Circular.

The Board is pleased to announce that at the EGM held on 21 August 2006, the ordinary resolution proposed to approve the Transaction contemplated in the Restructuring Agreement and the execution of all documents in connection therewith was duly passed by the independent shareholders of the Company by way of poll.

The poll results taken at the EGM were as follows:

ORDINARY RESOLUTION	Number of Votes "FOR" (%)	Number of Votes "AGAINST" (%)
To approve the Transaction contemplated in the Restructuring Agreement and the execution of all documents in connection therewith.	1,405,891,657 99.9999%	2,000 0.0001%

As more than 50% of the votes were cast in favor of the above resolution, it was duly passed as an ordinary resolution.

For and on behalf of
CITIC Pacific Limited
Alice Tso Mun Wai
Company Secretary

Hong Kong, 21 August 2006

Notes:

- The total number of shares entitling the holder to attend and vote for or against the resolution at the EGM was 2,194,143,160 shares. None of these 2,194,143,160 shares were the shares entitling the holder to attend and vote only against the resolution at the EGM.
- KPM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was appointed as the scrutineer for the voting-taking at the EGM. The poll results were subject to scrutiny by KPMG, whose work was limited to certain procedures requested by the Company to agree the poll results summary prepared by Tengis Limited, Share Registrars of CITIC Pacific Limited, to poll forms collected and provided by the Company to KPMG. The work performed by KPMG in this respect did not constitute an assurance engagement in accordance with Hong Kong Standards on Auditing, Hong Kong Standards on Review Engagements or Hong Kong Standards on Assurance Engagements issued by the Hong Kong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nor did it include provision of any assurance or advice on matters of legal interpretation or entitlement to vote.

As at the date of this announcement, the executive directors of the Company are Messrs Larry Yung Chi Kin (Chairman), Henry Fan Hung Ling, Peter Lee Chung Hing, Norman Yuen Kee Tong, Vernon Francis Moore, Li Shilin, Carl Yung Ming Jie, Liu Jifu, Leslie Chang Li Hsien, Chau Chi Yin, Milton Law Ming To and Wang Ande; the non-executive directors of the Company are Messrs Willie Chang, André Desmarais, Chang Zhenming and Peter Kruyt (alternate director to Mr André Desmarais); and the independent non-executive directors of the Company are Messrs Hamilton Ho Hau Hay, Alexander Reid Hamilton, Hansen Loh Chung Hon and Norman Ho Hau Chong.



CITIC PACIFIC

CITIC Pacific Limited

中信泰富有限公司

(Incorporated in Hong Kong with limited liability)

(Stock Code: 267)

APPOINTMENT OF DIRECTOR

The Board of Directors of CITIC Pacific Limited ("the Company") is pleased to announce that Mr. Chang Zhenming has been appointed as a director of the Company with effect from August 21, 2006.

Mr. Chang Zhenming, aged 49, is the Vice Chairman and President of CITIC Group and a director of CITIC International Financial Holdings Limited. In March 2000 to June 2005, Mr. Chang was also an executive director of the Company. Mr. Chang holds an MBA from the Insurance College of New York and has over 20 years' broad range of experience in banking, finance and securities business. He was formerly the Vice Chairman and President of China Construction Bank Corporation.

Mr. Chang is entitled to receive an annual salary of HK\$1 million which is determined with reference to the market terms and his responsibilities within the Company. He will also receive a director's fee, which is determined by shareholders of the Company, at the same rate as that payable by the Company to other directors of the Company. As at the date hereof, he does not hold any interest in the shares of the Company within the meaning of Part XV of the Securities and Futures Ordinance. Save as disclosed, Mr. Chang has no relationships with any directors, senior management or substantial or controlling shareholders of the Company.

There is no service contract between the Company and Mr. Chang. Pursuant to the Company's Articles of Association, Mr. Chang will retire and be eligible for re-election at the next annual general meeting. Thereafter, he will be subject to retirement by rotation and re-election in accordance with the Company's Articles of Association.

In relation to the appointment of Mr. Chang as a director of the Company, there is no information to be disclosed pursuant to any of the requirements of Rules 13.51(2)(h) to 13.51(2)(v) of the Listing Rules nor are there other matters that need to be brought to the attention of the shareholders of the Company.

By Order of the Board
CITIC Pacific Limited
Alice Tso Mun Wal
Company Secretary

Hong Kong, August 21, 2006

After the abovementioned appointment of director, the executive directors of the Company are Messrs Larry Yung Chi Kin (Chairman), Henry Fan Hung Ling, Peter Lee Chung Hing, Norman Yuen Kee Tong, Vernon Francis Moore, Li Shilin, Carl Yung Ming Jie, Liu Jifu, Leslie Chang Li Hsien, Chau Chi Yin, Milton Law Ming To and Wang Ande; the non-executive directors of the Company are Messrs Willie Chang, André Desmarais, Chang Zhenming and Peter Kruyt (alternate director to Mr. André Desmarais); and the independent non-executive directors of the Company are Messrs Hamilton Ho Hau Hay, Alexander Reid Hamilton, Hansen Loh Chung Hon and Norman Ho Hau Chong.